

# 107年公務人員 傑出貢獻獎

得獎專輯

積極  
關懷  
熱忱  
奉獻



107年 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 得獎專輯

考試院 主辦  
銓敘部 承辦

107年公務人員  
傑出貢獻獎

得獎專輯



考試院 主辦



銓敘部 承辦

二〇七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

貢獻殊偉

伍錦霖



# 107<sup>年</sup>公務人員 傑出貢獻獎

得獎專輯

## 目錄

## CONTENTS

伍院長題詞 .....	01
獎座設計理念 .....	04
表揚大會程序表 .....	05
伍院長致詞 .....	06
評審委員代表李委員選致詞 .....	08
銓敘部周部長弘憲對得獎者的期勉 .....	10

### 得獎人介紹

陳佳秀 .....	14
葉孟芬 .....	18
蕭勝任 .....	22
蔡承諭 .....	26
李慶華 .....	30
魏翠華 .....	34

### 得獎團體介紹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健保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規劃推動團隊	40
臺東縣政府交通及觀光發展處 .....	46
內政部地政司—實價登錄詳細登·房地資訊輕鬆查 .....	5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	58

歷屆得獎者名錄 .....	64
評審委員介紹 .....	74
107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選拔及表揚活動紀實 .....	80
公務人員品德修養及工作績效激勵辦法 .....	85
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遴薦選拔審議及表揚要點 .....	88

# 107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表揚大會程序表

107年12月12日

時間	分鐘	程序	說明
13:55 ~ 14:25	30	來賓報到	得獎者準備及與會人員入席
14:25 ~ 14:35	10	進場儀式	主持人介紹貴賓及得獎者進場
14:35 ~ 14:40	5	表揚活動及事蹟簡介	觀賞表揚大會及得獎者事蹟簡介影片（介紹活動目的、獎座設計理念及得獎事蹟）
14:40 ~ 14:50	10	院長致詞	
14:50 ~ 14:55	5	評審委員致詞	委員代表致詞
14:55 ~ 15:15	20	事蹟及感言分享（1） 【個人獎 ① ~ ⑥】	觀賞得獎影片（各 1 分鐘） 發表感言（各 2 分鐘）
15:15 ~ 15:30	15	真情時刻	觀賞得獎者親友真情告白影片
15:30 ~ 15:35	5	總統蒞臨	歡迎總統蒞臨
15:35 ~ 15:45	10	總統致詞	
15:45 ~ 15:55	10	總統頒獎	邀請得獎者上臺受獎
15:55 ~ 16:00	5	合影	總統與得獎者合影
16:00 ~ 16:10	10	音樂表演	僑儷芭里文化藝術團
16:10 ~ 16:25	15	事蹟及感言分享（2） 【團體獎 ① ~ ④】	觀賞得獎影片（各 1 分鐘） 發表感言（各 2 分鐘）

※ 本表將視實際狀況調整。



## 獎座設計理念

以「雙手捧圓心」圓型之理念設計，闡明公務人員與民眾的關係，強調公務人員廣納民眾建言，掌握民眾需求與意願，並永遠以民眾福祉為依歸。

## 伍院長致詞

李副院長、各位考試委員、評審委員、考選部蔡部長、銓敘部周部長、保訓會郭主委，各位貴賓、各位傑出貢獻獎的得獎者及寶眷、各位媒體朋友：大家午安！大家好！

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是專屬於公務人員的獎項，也是全國性唯一最高的榮譽，這項一年一度的表揚大會是考試院最盛大的聚會，藉此表揚並感謝這些默默盡心付出且工作表現最傑出的公務人員，同時邀請其家人及服務機關到場共享這份榮耀。考試院主辦此項活動本人亦深感榮幸。

各位得獎人及團體是由中央及地方各推薦機關，從所屬優秀公務人員與優質團隊中，遴薦到考試院參加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的選拔，經過考試院邀請各界學者專家所組成的評審委員會，歷經書面審查、簡報複審，到最後的實地訪查及決審等層層關卡，從 87 名參選人、55 組參選團體中脫穎而出，成為今年的得獎者，的確是難能可貴、實至名歸，值得喝采。今天藉著表揚大會與大家一同分享得獎人及得獎團體的喜悅與榮耀，也要對得獎者在各自工作領域的優異成就，表達最高的敬意與最深的感謝。

考試院舉辦表揚大會的目的，就是要表彰在工作崗位上經年累月付出心力，始終不懈不怠，日益精進，績效卓越，傑出貢獻的公務人員；同時樹立全體公務人員學習的典範，發揮見賢思齊的影響力，帶動公務部門追求更優質的服務表現，也讓社會大眾看見傑出的公務人員與團隊如何默默地在工作崗位上犧牲奉獻，為國家及人民創造最大利益，成就公務人員最大的榮耀與使命。

今年的 10 名得獎者，在業務性質及專業領域分布上衡平多元，他們在各自的工作崗位默默耕耘、不斷精進，都有卓越的貢獻，讓國家社會能夠不斷進步及發展。例如，在社會治安方面，帶領團隊打擊洗錢、防制不法，維護社會安寧，實現公平正義；在環境保護方面，積極整治農地污染、解決河川污染爭議，重現河川及農地生機；在電力工程方面，協助民營電廠完成輸電鐵塔倒塌災後緊急搶修，消弭全臺供電吃緊危機；在消防救災方面，發展火場救災指揮與管理系統（CCIO），提升整體防救災能量；在財政改革方面，實施所得稅制優化方案，簡化稅政實現稅政公平；在醫療衛生方面，以多元創新方式提升部落醫療照護品質，守護原鄉孩童健康。

從以上各位得獎者令人敬佩的感人事蹟，我體會到以下三點心得，要來跟大家分享，並期許大家都能學習他們的卓越理念及珍貴的人格特質：

第一，他們都把公職當作一生奉獻服務的志業，時時以民眾福祉為依歸，不計個人名利、勇於承擔責任、虛心創新求變，面對困難也能堅持到底、絕不放棄。同時也都具有高度的責任感、使命感、正義感及大愛，無私地為民眾、機關、國家戮力奉獻，傳遞溫暖人心的感動服務。

第二，他們都具有前瞻思維的能力，勇於打破舊有框架、創造全新格局，善用智慧找到鑰匙，開啟智慧之門，尋求解套，排除萬難，迎向成功。

第三，他們都有優質的團隊精神，沒有個人英雄主義，不為個人攬功算計，一心一意只想發揮一加一大於二、大於五，甚至大於十的加乘效果，力求最高團隊效能，各盡所能，集思廣益，以達成團隊任務為共同目標。

公務人員這個神聖的行業肩負著全民託付的重責大任，對於提升國家競爭力也扮演著關鍵性的角色；全球化時代的來臨，象徵著現代政府執政將面對複雜且急速的政治、社會及文化變遷，這也意味著公務人員不只要能趕得上時代變遷，滿足人民各種不同的需求，更要提升在公共管理上的效益與效能。因此，公務人員不僅要有專業的素養、敬業的精神，還要具備宏觀的國際視野，與全球競爭的鴻圖，始能妥善因應。在此期許在座及所有的公務人員，能以得獎者為學習標竿，致力提升專業能力，秉持與時俱進及全力奉獻的精神，竭力解決人民問題，提升政府施政效能，開創國家新願景。而考試院也會持續建構及完善鼓勵公務人員主動、積極任事的文官體制，讓公務人員能延續進入公務體系的那股服務熱忱，並致力深化廉正、忠誠、專業、效能、關懷五大核心價值，型塑優質組織文化，激勵公務人員提供更為良善的公共服務。

今天對各位得獎者而言，獲獎代表的不僅是榮譽的賦予，也是對未來責任與期許的加重。進步是一條永無止盡的路，期許此時的這份榮耀，能化作更強大的前進動力，激勵各位持續為國家利益與人民福祉貢獻心力！在此，也要呼籲所有公務人員，秉持積極、關懷、熱忱、奉獻的服務精神繼續努力。

最後，再次恭喜各位得獎者，也謝謝各位貴賓的蒞臨，並敬祝大家身體健康！工作順利！謝謝大家！

## 評審委員代表李委員選致詞

考試院伍院長、李副院長、各位考試委員、評審委員、蔡部長、周部長、郭主委、各位貴賓、媒體朋友，以及各位獲獎人與寶眷：大家好！

民國 107 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選拔，歷經六個月的時間，經過評審委員嚴謹的三階段評審過程，終於由各機關推薦的 87 位參選人與 55 組團體中，選拔出 6 位個別獎與 4 組獲獎團體。本人非常榮幸代表評審團向各位報告評選過程。除向獲獎者表達誠摯的祝賀，也向因名額限制而未能獲獎者表達敬佩與遺珠之憾。

為國舉賢是考試院的憲定職掌之一，從民國 88 年起，迄今已舉辦過 20 屆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選拔與表揚活動，目的是遴選表現優異與績效卓著的傑出公務人員，除樹立學習楷模，表揚公務人員打破以工作生涯為職業的心態，而是將它視為終身服務的志業與事業。

擔任此活動的評審工作是艱鉅的，此與模範公務人員的遴選不同，獲獎者非僅由標準中選出模範與標竿事蹟，而是評審委員要用豐富經驗與智慧做整體與綜合性判斷，遴選結果亦須禁得起社會輿論與歷史檢驗。此對評審委員而言也是一項很好的學習與挑戰。

何謂傑出？何謂貢獻？「傑出」與「模範或優秀」的定義不同，並非指 A 到 A+，將事做好即可；而是指才能出眾與追求卓越，能克服困難險阻、地域與法規限制，能堅忍、堅毅與堅持地完成做對的事。若是深入推敲，傑出應該包含以下的「三越」精神，「**跨越**」單一專業領域、「**超越**」規範束縛、與「**卓越**」引領群倫，代表在快速變遷的職場中，能大破大立或推動轉型，能創造嶄新、獨特與有價值的成品，可禁得起時代挑戰並永留史冊。傑出的成品更須具備能造福人類、推動社會進步和文明發展的具體「貢獻」。「傑出」與「貢獻」兩者兼備，方能屬於傑出貢獻獎得主。

評審過程，評審委員須完成「**初審**」的書面審查、「**複審**」的詢答與「**決審**」的實地與綜合審查三階段，決選入圍者再透過服務機關的長官與隨機抽取同事訪談，以瞭解其人格特質、態度與具體事蹟。最後經評審委員討論與經獨立判斷後，符合「三越」精神的獲獎人終於誕生。

本人很榮幸能參與評審過程，經過理性分析、感性沉澱與靈性的洗禮，3 個月中沉浸在參選者的感人故事中，六大類科（行政法制、經濟、環保、工程、警消海巡與衛生醫療）的得獎人在不同職場領域，其工作熱情、堅定意志、卓越事蹟、團隊合作、打破制度限制與重視民眾福祉，讓評審委員極為感動。如：有揮灑血汗長期查舉不法與推動賦稅改革的女中豪傑、有鏗而不捨捍衛河川水域生態的環保哨兵，有深耕部落長達 25 年，全心守護偏鄉民眾的健康照護者，也看見建立災害搶救指揮體系的打火英雄與災後復原的總工程師等。感佩團體獎中的衛福部中央健保署、內政部地政司、農委會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與臺東縣政府交通及觀光發展處之傑出成果。評審委員們深切期望獲獎事蹟，未來能在公務職場中進行複製與推廣，成為改變國家效能與精進公共服務的 DNA。誠如余致力委員總結：**得獎人的傑出之處在於「透過微觀的個人努力，突破客觀的結構限制」。**

今天是個值得驕傲的日子，**獲獎人**看到自己「雖歷經險阻、困頓與辛勞，但是金子總會發光」，**家人**看到「牽手、子女或父母早出晚歸，因公忘私，終能榮耀門楣」，**長官**看到部屬「經自己傾囊相授的接班人，已能承先啟後與不負所望」、**同儕們**看到同事「以公務為志業的典範，能讓公務生涯充滿希望」與**評審委員**看到「選拔成果獲得認同、滄海拾珠的任務終不負使命圓滿完成」。

最後恭喜獲獎人，更鼓勵公務人員在公務生涯中，不以獲獎與否為念，人生的意義在於持續超越自我與創造傑出事蹟，永留歷史。所有遺珠與後進們，別氣餒，明年再見！請相信：**唯有捨才有得，唯有持續付出才能傑出與勝出。**今日您以身為公務人員為榮，明日國家也以奉獻自我的您為榮！祝大家健康快樂！

## 銓敘部周部長弘憲對得獎者的期勉

- 一、公務人力素質攸關政府施政績效之良窳，更是提升國家競爭力的基石。考試院為鼓勵公務人員之勇於任事，故自 88 年起辦理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之選拔與表揚，藉由公開表揚在工作崗位上積極奉獻、具有傑出優異表現的得獎人與得獎團體，樹立學習榜樣，期盼激發全體公務人員都能展現積極、關懷、熱忱、奉獻的精神；型塑出積極、創新、效能的行政文化，提供更優質的政府服務，有效提升政府治理效能，增進國家競爭力。
- 二、各位得獎人與得獎團體就國家整體層面而言，默默地在不同專業領域維護國民生命安全，提高民眾生活品質，促進國家產業發展；就個人層面而言，在工作崗位上盡心盡力、全力以赴，不斷尋求創新與突破，並發揮優良的團隊合作精神，因而，在專業能力、創新思維或服務熱忱，皆為一時之翹楚，堪為表率。當然各位得獎者也要百尺竿頭，更進一步體認本身所扮演的標竿角色，以及所肩負的責任及使命，賡續自我期勉，精益求精，為自己、為國家開創更宏觀的視野。
- 三、時值全球化、資訊化及知識經濟時代，國際政經環境局勢多變、競爭更趨激烈，民眾對政府的要求與期許不斷增加，唯有型塑一個能解決問題且有效能的政府，為人民提供高品質的服務，並且努力建設、壯大國家，才能讓政府在高度競爭的國際化時代，屹立不搖且更創高峰；而文官是社會進步的推手，是振興百業、安養人民、保護社會的後盾。各位傑出貢獻獎的得獎者係公務界各專業領域的菁英，期許各位能發揮標竿學習效果，以及激勵公務人員見賢思齊、發揮潛能等積極角色，日後，更以服務的熱忱、創意的思維，為國家與民眾創造更大的福祉。





積極  
關懷  
熱忱  
奉獻

# 107<sup>年</sup>公務人員 傑出貢獻獎

得獎專輯

## 得獎人介紹





法眼明察、打擊犯罪——  
竭力維護法紀的正義使者

## 陳佳秀

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 主任檢察官

### 事蹟簡介

- 一、指揮偵查臺北市大巨蛋、違反證券交易法、行賄等重大貪瀆弊案，全案偵結並起訴被告 31 人，繳回犯罪所得新臺幣(以下同)3,550 萬元，對維持社會安寧、提升公務人員廉政紀律有重大貢獻。
- 二、承辦兆豐銀行因洗錢防制漏洞，遭美國裁罰 1.8 億美元罰金之案件，查獲前董事長及前主任秘書，涉嫌違法核貸兆豐銀行資金，並回流自設之○○公司等犯行，全案偵結並提起公訴。本案之偵辦喚起全民對於洗錢防制之關注，展現我國打擊洗錢犯罪之決心。
- 三、督導檢察官查獲某商業銀行董事長室助理，利用銀行擴充資訊機房大樓機會，從中賺取出售土地價差達 8 億 9,000 餘萬元之案件，全案偵結並提起公訴。
- 四、督導檢察官偵破調查局○調查站資深調查官勾結股市大戶放空交易牟利，順利聲請羈押獲准並起訴，本案為查獲調查官洩密予股市大戶之首宗案例，對於提升調查系統之執法紀律具有深遠影響。



▲ 擔任 106 年檢察事務官職務訓練講座與學員合照。(前排右 2)

### 壹、個人工作理念、態度與優勢能力

#### 一、個人工作理念與態度

「法者，天下之儀也，所以決疑而明是非也，百姓所縣命也。」(管子·禁藏)

我自 88 年司法官結業分發至今擔任檢察官職涯近 20 年來，深刻體認檢察官所職司犯罪偵查使命之神聖，在法律面前，應保持謙卑，雖手握權力，仍應謹記權力源自於法律，務必恪遵法治精神，遵守正當程序。

「爾俸爾祿，民脂民膏，下民易虐，上天難欺」(宋·戒石銘)，檢察官深受國家栽培，俸祿來自於人民血汗工作，自當戮力從公，無愧於國家薪俸，這也是我一向對自己從事公務的最基本要求。

身為一位檢察官，站在司法正義的最前線，我自知個人能力微小有限，但始終自我鞭策，不論係處理簡易或重大之案件，均應戰戰兢兢，全力以赴。面對棘手或爭議性案件時，亦應「我心如秤」，秉持客觀中立之立場，確實依據法律、證據認定事實、毋枉毋縱，以達保障人權、維護社會秩序、實現公平正義之目標，使民眾能信賴司法。

#### 二、優勢能力

##### (一) 辦案與行政效能

任職檢察官以來，由於我曾擔任數年婦幼專組之偵查檢察官，於接觸家庭暴力、性侵害等有關婦幼保護案件之過程中，培養我對犯罪案件被害人之同理心。其後調任法務部檢察司辦事期間，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人口販運、性別平等檢察行政業務，使我涉獵更多有關婦幼保護領域及性別平權之相關議題與研究，且由於參與人口販運防制相關法令之草擬創設，對於政府之法制作業及流程，有完整之認識及參與，更由於業務內容，須經常與中央、地方各業務主管機關、民間團體進行跨部會之開會及協商，奠定我日後於代表檢察機關與其他機關、單位、媒體進行協調時之能力與彈性。



▲ 臺北地檢主管合照。(前排左 6)

由法務部回任臺北地檢檢肅黑金專組檢察官後，我則因偵辦了多件公務員貪瀆及違反證券交易法之案件，累積偵辦貪瀆及重大經濟犯罪案件之能力及經驗。而在新竹地檢署擔任主任檢察官兼發言人期間，則對地檢署之全署行政事務及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均有所接觸，提升辦案以外之行政統合視野，更因常與記者接觸，對媒體生態有進一步認識。

## （二）團隊領導能力

由新竹地檢調回臺北地檢後，我曾任檢察事務官室主任檢察官，深入認識這群身懷各種專業的檢察官得力助手，而這時期的經驗，加上之前各階段歷練，所培養出之偵查技巧、辦案直覺及行政協調能力，使我在擔任檢肅黑金專組主任檢察官期間，無論是偵辦、協同或督導組內檢察官偵辦貪瀆及重大經濟犯罪案件時，都能儘快組成檢察官及檢察事務官之辦案團隊，協調相關機關配合提供資料及支援，提升偵查之效率。

隨著社會大眾對檢察官偵辦案件品質之要求提高，及犯罪偵查之困難度與日俱增，由主任檢察官帶領數位檢察官、檢察事務官組成辦案團隊，共同合作，擬定偵查攻防策略，以分進合擊之辦案模式，透過群體之互相辯證討論，精實案件之立論基礎，對於提高偵查之精緻度極有助益。我於擔任檢肅黑金專組主任檢察官期間，對於數件重大貪瀆及經濟犯罪案件，均親身投入案件卷證、法律問題之研析，釐清偵查方向，協調團隊成員之分工，於遭遇困難時，領導及鼓舞團隊持續努力，雖辦理陳年舊案，仍能累積所清查出新細節，開展偵查的新途徑。



▲ 103 年防制人口販運國際工作坊演講照片。

## 貳、參選獲頒傑出貢獻獎之心路歷程

我認為一個案件的偵辦起訴，其實背後是集結眾人的心血與努力方能成功，並非我一人之力，我有幸能代表臺北地檢的辦案團隊參與選拔這次的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實深感十分榮幸，也誠摯希望在我背後一直信賴及支持我的同仁，於不眠不休付出下所獲得之辦案成果，能被肯定。

參與此次選拔，我始終抱持平常心，盡力完成每一階段需提出準備之資料，選拔期間，也因正值檢察機關職務異動，工作之忙碌亦讓我無暇對評選結果多作預想。接獲銓敘部通知獲獎時，實非常高興能獲得評選委員之青睞而幸運得獎。

獲此殊榮，對我來說，是承擔更大責任之開始，日後更須珍惜國家人民之付託，善盡檢察官職責，糾舉刑事不法，稱職扮演檢察官擔任法治國守護人及公益代表人之角色，發揮檢察官之職能，公正、客觀、勤慎、獨立、超然的執法。

## 參、未來之工作目標及期許

我因從小喜歡福爾摩斯、亞森羅蘋之類的推理小說，進而選擇法律系就讀，到擔任檢察官迄今，從單純對推理、法律有興趣，到深切體認檢察官所肩負之重責大任，在職涯的每個不同階段，所遭遇不同的困難和挑戰，都在一步一腳印逐步克服之下，累積成深厚的職務歷練與成長，使我更有信心面對未來的各種考驗。

擔任檢察官 19 年來，檢察官的工作對我而言，依然充滿變化及挑戰，面對案件之法律困境，雖然仍會感覺無力與挫敗，但依舊對公平正義懷抱期待，也嚴格要求自己所作所為，符合社會大眾對檢察官角色之期許，以最中立客觀之立場，不偏不倚面對各種複雜及爭議之案件，並惕勵自己未來同樣不忘初衷，公平執法，貼近社會，就如同邱小妹人球案促使當時之行政院衛生署重新統整臺灣的急診救護醫療體系一般，希望藉由檢察官之力量帶動國家法制之建立、行政體系之進步，才不負本次獲獎之榮耀。

### 【座右銘】

「博學之，審問之，慎思之，明辨之，篤行之。」

陳佳秀





## 守護環境、綠色桃園—— 重現農地生機的環保女鬥士

# 葉孟芬

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專門委員

### 事蹟簡介

- 一、推動灌溉水質改善，率先全國公告廢（污）水銅排放總量管制方式，管制面積及力道均為全國之最。
- 二、爭取污染農地改善經費高達新臺幣（以下同）8 億 2,000 萬餘元，改善近 165 公頃之污染農地回歸農用，再造農地種植生機。
- 三、積極追查農地污染來源，並進行重金屬污染排放量協談，重金屬銅減量多達每天 367 公斤。101 年到 106 年之間，桃園市主要流域中的重金屬銅之整體改善率從 75% 提高到 87%。
- 四、與環保團體及非政府組織合作，推出全國第一本「桃園市海岸生態保護白皮書」，並促成市府設置海岸專責機構「海岸管理處」；結合民間力量，策劃推動「月月淨灘」等維護海洋環境計畫。
- 五、成功協調友達、華映公司，落實廢水全回收、零排放；並以環境鑑識等專業職能，強力促使 RCA 公司擴大地下水污染改善範圍。



▲ 與寶貝女兒們合影。(右 2)

### 壹、個人工作理念、態度與優勢能力

我出生於風光明媚的曾文溪畔，從小就在山巔原野工作、奔跑、玩耍，父母親都是辛勤工作的農夫。小六時遇到我人生的貴人，一位剛畢業下鄉的老師，於某個深夜到我家進行家庭訪問，並建議父母讓我到都市就學，以利考取好的學校。我的三個姐姐及哥哥也都贊成，並與父母分擔我讀書就學的費用。而我也辛勤努力，希望不辜負大家的期待。

個人於 91 年 11 月通過普考，續於 92 年 10 月通過基層特考三等，於桃園縣政府環保局任職；這段期間，我先是擔任空保科的稽查員，負責空氣污染防治工作；後升為水保科技正，負責水污染防治工作。98 年 2 月起，我轉調桃園縣政府水務局擔任科長，這段期間負責河川整治業務，拆除老街溪加蓋商場，建立河川教育中心。自 101 年 6 月，我又回到桃園市政府環保局擔任科長，負責河川污染防治及農地污染改善工作，並於 105 年 11 月升任簡任技正，代理水保科長；並於 107 年 2 月轉任專門委員，代理公關室主任。

自進入公部門後，我絕大多數時間於桃園市政府環保局服務，對水質與土壤的相關業務幾乎無役不與；中間雖一度轉任於桃園市政府水務局，但所接手的業務也與河川整治及下水道興建相關。可以說，在本人的公務生涯中，水土保持是致力最深的層面。

除了制定政策、推動工程外，也花費極大心力向民眾及廠商溝通。我深知許多工程對環境會造成不可逆的危害，若長遠來看，對任何人都是弊大於利；因此我總秉持理性的態度，積極與民眾和廠商溝通，率領同仁不斷舉辦說明會。不論任何業務，都儘量親自去瞭解，以觀察民眾與廠商的需求，希望取得各方平衡。其實不論任何場合，只要時間允許，我都儘量去溝通，希望凝聚最大的共識。



▲ 農地地主說明會。

過去，我致力於掌握農地污染問題，極力推動源頭減量，促成桃園市總量管制範圍，管制面積及力道均為全國之最。由於桃園市的農地主要是受到農地引用河川水源及灌排未分離，導致水源受到污染，才間接影響農地土壤。因此我們針對列管事業進行加強管制，自 104 年起積極擬訂水體總量管制方式，以減少事業重金屬排放總量，並於 105 年 2 月率先全國公告「新街溪及埔心溪流域廢（污）水排放總量管制方式」，且於 107 年 1 月公告實施「南崁溪應特予保護農地水體之排放總量管制方式」，以保護灌溉水源品質。在環保局同仁的共同努力之下，整體總量管制範圍達 30,150 公頃，管制的面積及力道，皆為全國之最。

對於已受污染的農地，我們積極爭取經費，主動訂定污染農地分期改善計畫，要用最高的效率還地於民，全力恢復土地生機。自 101 年起，積極向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爭取整治經費，高達 8 億 2,000 萬餘元，且已完成 165 公頃農地整治工作。近 6 年來的農地改善成果是全國第一。



▲ 環境考核獲佳績。(右 2)

近年來，海洋環境生態問題越來越受矚目，鄭市長上任後也指示環保局制訂「桃園市海岸生態保護白皮書」，我們積極掌握海岸問題，並與當地民眾溝通，召開十多場民眾、專家說明會，辦理公民咖啡館與機關協調會，以獲得充分共識，推出全國第一本「桃園市海岸生態保護白皮書」，作為未來桃園市海岸生態保護施政的首要方針，並於 107 年 3 月 15 日成立全國第一個「海岸管理處」。我也率領同仁規劃推動「月月淨灘」、「環保艦隊」，善用民間的力量減少海岸廢棄物，並鼓勵環保艦隊與漁民攜回海漂物，讓桃園的海洋逐步變乾淨。

對於華映、友達公司將廢水排入霄裡溪一案，協調各相關局處並率領同仁督促兩公司，必須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前，確實完成廢水「全回收、零排放」，並使溪水符合灌溉標準。我們也邀請當地環保團體一同參與，每半年執行一次水域生態環境監測，更發現溪中的魚類數量及種類明顯增加。

此外，我也以環境鑑識等專業職能，強力促使 RCA 公司（前臺灣美國無線電公司桃園廠）擴大地下水污染改善範圍。RCA 公司於 83 年被舉發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政府公告地下水污染整治場址範圍約 7.2 公頃，並劃定場址周遭約 50 公頃地下水管制區；但長久以來，RCA 公司卻只認定 7.2 公頃的整治範圍，對於下游的污染，總以「尚有其他污染來源」為由，不斷推託，就是不肯納入整治範圍。我在接手本案，全面閱覽相關調查報告及分析歷年監測數據，並於召開 RCA 整治計畫審查會議，明確表達政府立場，成功要求 RCA 公司將場址外的地下水改善工作也納入整治計畫中，成為整治工作的一部分。

在鏗而不捨的說明與協調下，民眾和業者漸漸理解污染預防及土壤整治的重要性與必要性，也慢慢能瞭解環保局的用心所在。多年來，我花費許多心力與廠商斡旋，就是要讓廠商知道合情、合理、合法的界線為何—後來也得到許多正面的結果。廠商能充分瞭解我們對環境的顧慮，漸漸明白有些事情一旦做下去，長期來看不只無法獲利，甚至所有人都得互蒙其害。可以說，我對水土與農地有一份執著，就是希望為土地上的人們守護良好的環境。

多年來，我謹記當初進入公部門的初衷：凡是對民眾有利的事，不論過程再艱難，都要盡全力去做。我秉持環工專業，帶領團隊推動許多重大的水土保護政策；不可諱言地，也經常面臨極大的阻力。實際上，無論整治或工程，都需要民眾、廠商與議員的充分配合，才能成事。因此，如何凝聚各方共識，往往是最關鍵的一環。每當看見自己當初正確的構想與政策，落實為好的結果，那就是我最快樂的時候，也是推進我繼續投注熱情的最大動力。

## 貳、參選獲頒傑出貢獻獎之心路歷程

其實在 106 年，桃園市政府環保局就推薦我參加傑出公務人員的選拔，當時雖未獲選，但能進入現勘決選，對我來說已是很大的榮耀。今年再度受到環保局推薦，當下我向長官表明，希望把這個機會留給其他優秀的同仁。惟局長沈志修認為，今年本局不管在河川考核、海洋防治及土水防治各方面，都獲得中央的高度肯定—是以雖然派我參加，卻是代表整個環保局的榮譽。於是我開始準備資料、參加簡報，很榮幸能得到評審的青睞並獲獎，也感謝同仁及家人長久以來的支持與幫忙。

多年來的成果，絕不是我一人可以獨自完成；若沒有一群優秀的長官與同仁，單憑個人再大的努力也無以成事。我從最基層的公務員開始歷練起，後來經歷了各級主管職務。我總以個人的經驗為基礎，引導同仁們執行業務，並激勵大家的熱情：要讓這塊土地一天天更美好、更宜居。

## 參、未來工作之目標及期許

環保業務與法律息息相關，不肖業者往往遊走法規的灰色地帶。為了加強守護環境的專業職能，我以公餘時間繼續攻讀法律研究所，希望增進法學的专业，進而能在環境、生態、民眾與廠商之間，取得更妥善的平衡點。

未來我希望持續精進在環保其他領域的專業知識，繼續搭好民眾與政府間溝通的橋梁，更期待能為周遭的人帶來正面的影響。

### 【座右銘】

勇於任事、不畏艱難、持續學習、激勵部屬。  
如果因為艱困，會讓自己陷入泥沼中，就不  
往前進，那麼我將會看見卑鄙的自己。

葉孟芬





搶救供電、點亮臺灣——  
守護電力與光明的幕後英雄

## 蕭勝任

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專業總工程師

### 事蹟簡介

- 一、迅速完成「103年高雄氣爆事故」受損之電力輸電管線9,843公尺，大幅縮短搶修期程約3個月，並節省修復費用約新臺幣(以下同)3億元，最早完成搶修復舊管線，解除供電危機。
- 二、協助和平電廠迅速完成和平冬山線鐵塔倒塌之災後復建工作，使該電廠約130萬瓩順利輸出電力，消弭全臺供電吃緊危機，妥善聯繫調度縮短施工期程完成復電，為臺電公司節省替代成本約13.8億元。
- 三、建立保護電驛設備定期維護保養制度，使「106年8月15日中油大潭供應天然氣問題引起停電事故」發生時，電力系統發揮保護電驛最大功效，瞬間卸載部分需求端之電力，穩定電力系統，有效防止重大事故發生，解除全臺停電危機，保障民眾用電權益。



▲高雄氣爆赴現場勘查電纜受損狀況。(右4)

### 壹、個人工作理念、態度與優勢能力

吾來自屏東農家，父母以農為生，居家排行老三，幼小跟隨父母農田工作，深刻體會父母刻苦耐勞，唯有辛勤耕耘，才有豐收的喜悅。

69年進入臺電公司服務迄今逾35年，由基層做起，從長官學習工作技能，莫立待人處事基礎，並領悟扎實技術的重要。曾自行開發72種輸電設計程式，供同仁使用，大幅縮短設計時間，在921大地震時派上用場。為求提升專業領域，工作之餘進修取得電機博士學位，不斷學習新技能，冀求實務工作與時俱進。

因學理工出身，自我要求多元化學習，實事求是，當系統設備發生問題，必深入核心，探究原因，即使同仁認為問題已解決，吾仍持續思考是否還有改善或創新之處。從系統本質安全切入，再從中求新求變。因此，在同仁眼中，不僅是拼命三郎，更號稱無敵鐵金剛。

在公司服務期間，曾歷經多次重大事件搶修，從中累積諸多危機處理經驗，最大的挑戰是必須先穩定軍心與時間賽跑，發揮吾最大的抗壓力，帶領同仁一起完成艱鉅的任務。

在工作理念及態度與優勢能力方面分別敘述如下。

工作理念方面：

- 一、厲兵秣馬 累積實力：平時即鼓勵同仁做好研究創新，累積實力與應變，當狀況出現時，即可發揮明確的緊急應變能力。
- 二、窮盡洪荒 絕不言棄：當狀況發生時，第一時間與同仁站在最前線，及時提供可行構想，並找出解決方案，絕不輕言放棄。



▲向現任臺電董事長說明和平鐵塔#72塔倒塌搶修進度。(右)

工作態度方面：

- 一、主動積極 不畏艱難：自我要求主動積極，熱忱學習，擴展多元化能力，尊重職場倫理與謙卑態度，勇於面對挑戰，永不退縮，這是吾的天生本質。
- 二、平實無誇 決斷明快：平時認真低調做事，遇到狀況時，總是挺身而出，使出渾身解數，明快決斷，盡全力完成公司交付的任務。

優勢能力方面：

- 一、103年7月31日晚上發生驚天動地高雄氣爆事件，猶記當時調任臺電高屏供電區營運處處長，立即成立緊急應變小組，除安撫災區同仁外，第一時間帶領同仁到現場掌握地下電纜受損情形，而事發後連續豪大雨，對於人員、器械、材料、工法、環境等均是嚴酷考驗，面對此極大的挑戰，每日與高雄市政府協調溝通，並表示源頭未供電，家家戶戶就沒電可用。終獲同意讓臺電先行進場搶修，白天必須與高雄市政府新設下水道工程賽跑，同時在緊迫時間內修復埋設管路及抽取舊電纜，創新施工方法，利用庫存材料加工再利用，夜間再將舊電纜延放入管路內，在短短3個月內完成約10公里的電纜搶修，比原計畫期程提早完成供電，這要歸功於同仁們夜以繼日情義相挺，才能完成此不可能的任務，現在回想彷彿一場夢。
- 二、106年7月29日尼莎颱風造成和平民營電廠#72鐵塔倒塌，瞬間出現130萬瓩的供電缺口，時逢夏季用電尖峰，吾意識到當時供電吃緊，萬一再出現更大的供電系統事故時，可能導致全臺灣面臨限電危機，因此，當下毅然決然主動協助該民營電廠技術支援，並由吾管控搶修進度，且引介該電廠高層與林務局羅東林管處溝通協調，允許先行開闢搶修施工便道，由於該電廠無庫存材料，主動調撥臺電公司庫存鐵塔，利用既有的資源及小範圍鐵塔改造，因地制宜，拼裝出符合強度安全性的鐵塔，此創新作法也是臺電公司首例，並搭配遙控直升機進行導、地線延放，才能在短短13天內搶修復電，政府得以提前宣布解除中午停用冷氣。由於本線路提早恢復正常送電，得與106年8月15日中油斷氣造成大潭發電機跳機停電事故錯開，避免同時發生更大的危機，當時獲得行政院及經濟部等長官口頭嘉許。
- 三、因深知電力與民生息息相關，在平常即要求同仁模擬各種電廠停機情境，進行電力系統保護設備的相關演練，並落實設備定期維護保養機制，因此，在106年8月15日中油斷氣造成大潭發電機跳機停電事故發生時，保護電驛精準發揮功效，使停電不致於擴及全臺灣。



▲主持和平鐵塔#72塔倒塌搶修會議。

## 貳、參選獲頒傑出貢獻獎之心路歷程

服務於臺電公司以來，經常思索如何將理論與實務相結合，未曾想過建立功績或參選任何獎項，雖曾獲得95年中國電機工程協會傑出電機工程師獎及99年經濟部優秀人員，仍不斷自我要求學習成長，並精進專業領域。此次有幸獲臺電公司董事長推薦參加107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選拔，尚屬首例，在毫無經驗與前輩提供諮詢情況下，僅將最近5年內重大事件發生過程及危機應變處理相關工作成效，逐一彙整、送件，由經濟部篩選後，經考試院初審、複審通過，決審時評審委員至臺電公司，實地抽訪同仁對吾平常工作表現與態度，是吾前所未見的特色。

在此特別感謝評審委員們的肯定，得此殊榮，實為公職生涯最高榮譽與成就，更感謝所有長官信任與同仁協助，以及家人默默的支持與包容。

## 參、未來工作之目標及期許

工作以來，所歷經重大事件均能順利迎刃而解，感謝同仁及時配合外，更感謝上天賜予機會磨練，讓吾從中學習成長、累積相當多寶貴的緊急應變措施與危機處理經驗，相信在面對未來未知的挑戰時，更勇敢而無所畏懼。

展望未來工作目標，還需面對再生能源併網加強電力網、電源線工程、電網強韌計畫等諸多瓶頸，並因應電業法修正推動能源轉型，以及引進新技術、研發創新還有結合大數據分析，構建公司完善的資產管理體系，達到智慧電力物聯網等等諸多重大挑戰，將以更積極進取的心，努力不懈的態度，奮力向前邁進。

## 【座右銘】

面對挑戰、永不退縮、突破障礙、開創新局。

蕭勝任



▲高雄氣爆赴現場勘查電纜受損狀況。(右2)





運用智慧、防護生命——  
建立災害搶救指揮體系的打火英雄

## 蔡承諭

臺南市政府消防局 股長

### 事蹟簡介

- 一、全程主導規劃及發展「臺南市消防局火場救災指揮與管理系統（CCIO）」，為臺南災害搶救建立一套指揮體系，獲得 ISO9001 認證，並推廣至全國消防機關。
- 二、親赴 0206 震災維冠大樓、世華大樓火災、海棠颱風淹水等各大型災害現場搶救，統合各單位資源建立 CCIO 指揮體系，整合調派所有救災單位之資源及相關資訊，或帶隊至其他縣市支援救災，順利完成任務。
- 三、積極提升臺南市特種搜救隊之人員、器材、搜救犬等救災能量，並結合醫療、土木結構、營造等單位及他縣市之資源能量，並有效運用於實際救災上。
- 四、創辦特種搜救基礎訓練課程，建置火災搶救、救助及特搜等 3 大類訓練設施；積極關懷弱勢族群，主動結合地方相關資源幫助獨居老人，提供食物、警報器並協助提升居家安全。



▲ 家庭出遊。(左)

### 壹、個人工作理念、態度與優勢能力

回想當初從事公職，進入消防工作行列並非我的志願，因緣際會下，我進入了中央警察大學消防學系，從此與消防工作結下不解之緣，我常告訴自己，既然要做，就要做好，正因為要將事情做好，我發現消防工作的價值、熱血及使命，我開始愛上消防工作，並且想辦法要讓消防更好，為的是要提升民眾的安全、增加救災的效率，及保護消防同仁的安全。

近年來天然災害頻傳，颱風、水災、地震等，大型火災亦不時發生，這類型的災害往往造成許多民眾傷亡，甚至消防同仁殉職，當災害發生時，無論權責機關為何，消防單位往往都是站在第一線，積極拯救民眾，並且協助解決問題，因此在日益漸增的極端天災及大型災害之下，消防必須更加精進救災戰技及救災資源整合能力，這也是我從事消防工作後最大的目標。

我投注最多心力的就是建立救災指揮與管理系統，它不是一套電腦程式軟體，而是一套讓消防單位在災害現場可以有效提升救災效率及救災安全的作業體系，臺南自縣市合併之後，我們投注大量心力整合研發制定一套適合臺南市的本土化救災指揮模式（Tainan Fire Command and Control of Incident Operations, CCIO），我於 104 年 8 月結合本局教官團編撰並出版本局自製「臺南市火場救災指揮與管理系統作業參考手冊」，分配至所有同仁，以供救災時參考運用。本模式針對本市救災環境、人力資源等現況進行調整與修正，整合內勤科室中心之相關業務，並落實推動到七個大隊，強化本局各救災單位之垂直整合及橫向聯繫功能，充分發揮火場救災能量。

本指揮與管理系統架構，可依事故狀況的變動作彈性調整。換言之，它適用於各類型與各種規模的救災現場，無論是僅須單一機關處理的小型事故，或是需要跨部門機關共同合作的大規模災害，皆可適用。本指揮與管理系統曾用於 0206 臺南震災搶救指揮中，發揮非常良好的成效，另亦用於本市其他大大小小的災害搶救中。此外我也針對本指揮與管理系統申請並取得 ISO9001 認證，讓本局火場救災指揮與管理系統（CCIO）之品質管理獲得肯定並且脫胎換骨。

我也積極提升臺南市特種搜救隊之人員、器材、搜救犬等救災能量，建立本局特種搜救隊擴大編組，人員由 23 人增加至 82 人，補充特搜裝備器材，大幅強化救援能量；並結合醫療、土木結構、營造等單位及他縣市之資源能量，簽署合作協議備忘錄（MOU），建置民間重機具救援隊，並實際運用於 0206 花蓮震災出勤及救災中，成效相當良好；另規劃自行馴養搜救犬 3 隻，並通過國際搜救犬組織 IRO 認證，建置本局首批可執勤搜救犬。



▲ 赴花蓮 0206 救災。(右)

為提升消防同仁的戰技，我也投注非常多的心力在教育訓練上，包含建置本局火災搶救、救助、特種搜救等 3 大類訓練設施，並籌建消防訓練中心，另外更籌辦全國首次赴美國加州 3 城市，參與消防員自救（Fire Ground Survival）、快速救援小組（Rapid Intervention Crew）、ICS 安全官（Safety Officer）等訓練，並參與勤務運作，取得相關證照；返國後辦理教育訓練並製作教具配發各大隊，為消防再增添相關技能及知識。

## 貳、參選獲頒傑出貢獻獎之心路歷程

我深知我的公務年資尚淺，許多事情都還要多加學習，本次有幸受長官推薦參與傑出貢獻獎評選，到進入複選，最後確定入選，是我從未想過的事情，也覺得非常幸運，很感謝局內各級長官的肯定及支持協助，從李明峯局長對我的栽培、梁全順副局長及邱淵明科長於這次獎項的推薦、楊宗林副局長於我各項業務的指導，李政昌主任秘書的參選資料準備重點提示、林謙哲專門委員帶領我投入救災指揮系統的研究，還有我的前任科長謝榮仁科長及謝慶安科長對我業務上的全力支持，每一位都曾給予我很大的支持與協助，我必銘記在心，此外也非常重要的是要感謝我的教育訓練股小團隊以及教官團的成員，沒有大家的共同付出絕對沒有今天各界的肯定，我們的確為消防做了很多有意義且影響深遠的事。

從事消防工作須有過人之毅力，我責任感重、做事要求品質，我做的這些事情往往需要長時間的投入工作，隨時亦須趕赴災害現場支援，我曾經在我太太生產後隔天即放下虛弱的她，趕赴災害現場指揮救災，對她實在有萬分不捨與感謝，在此特別感謝與我同為消防人員的太太無盡的包容與支持。



▲ 赴美通過訓練頒發證照。(右)



▲ 攀登玉山。

## 參、未來工作之目標及期許

我的工作內容是必須長遠規劃並且持續進行的，無論是指揮與管理系統的建立、教育訓練的研發推廣等，都需要有完整的規劃及配套措施，因此需要有堅持不懈的毅力，才能持續的做下去。我非常感謝我的長官不時給予我鼓勵及支持，讓我能持續做到今日，未來還希望能做到以下幾點：

### 一、持續深化本局救災指揮與管理體系，並推廣至其他非消防單位，以提升民眾安全及救災效率

大型災害往往不是消防機關能獨自處理的，例如 0206 震災，其參與單位非常眾多，除該縣市的所有機關，還有國軍、其他縣市的救難團體，甚至會有國外的救災團體，在大型災害處理中，建立一套單一完整的指揮體系是非常重要的，並將現場救災事務進行相關任務分工，所有參與的單位皆納入其中，並且共同聯合指揮，使得救災更有效率。

### 二、提升消防人員救災安全

近年來消防人員的殉職案件頻頻發生，單一事件所造成的殉職人數更是驚人，諸如 103 年高雄氣爆造成 6 人殉職，104 年桃園新屋保齡球館大火造成 6 名年輕的消防弟兄殉職，今年 4 月桃園敬鵬工廠大火造成 6 名人員殉職，而 9 月高雄茄苳住宅火警，又再度發生 1 名消防人員殉職之憾事，自 102 年至今，單就消防人員殉職之人數已達到 25 名，如此驚人之數字值得我們好好思考要如何提升救災人員的安全，因此我們辦了許多消防人員自救及快速救援隊的訓練，為的是要保護救災同仁的自身安全，未來希望能持續推動安全官機制，再加強救災現場的安全管控及監視。

### 【座右銘】

「想像未來最好的方法，就是去創造它。」  
—— 管理大師 Peter Drucker

蔡承諭







合理稅制、簡化稅政——  
實現稅政公平，深耕稅務 e 化的領航員

# 李慶華

財政部賦稅署 署長

## 事蹟簡介

- 一、實施所得稅制優化方案，自 107 年起，調高綜合所得稅標準扣除額、薪資所得、身心障礙及幼兒學前特別扣除額，減輕薪資所得、中低所得及育兒家庭稅負。
- 二、建置境外電商銷售勞務與我國境內自然人，辦理稅籍登記及報繳營業稅制度，掌握稅源及促進國內、外電商公平競爭。
- 三、建立受控外國企業 (CFC) 及實際管理處所 (PEM) 制度，防杜企業或個人藉由在低稅負國家或地區投資，將利潤留在租稅天堂，規避我國稅負，建構公平租稅環境成效卓著。
- 四、推動行動裝置掃描繳款書 QR Code 或下載行動支付 APP 使用金融卡、信用卡繳稅服務，提升便民措施有具體成效。
- 五、任職北區國稅局期間，有感於民眾戶籍地與居住地不盡相同，依規定須赴戶籍地申報遺產及贈與稅往返奔波之不便，推動跨區收件發證服務，頗獲民眾好評。



▲ 參加中高階標竿學習參訪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第 2 排右 6)

## 壹、個人工作理念、態度與優勢能力

我出生在臺北一個非常平凡的家庭，父母親努力工作扶養我和 3 個弟弟長大成人。上學讀書都是自己努力學習，國中畢業考上北一女，大學就讀政治大學財稅系，在校時就積極準備公職考試，考上稅務特考，68 年畢業即分發至臺北市稅捐稽徵處服務，開啟我的公務生涯。

服務公職迄今已逾 39 年，始終堅守賦稅崗位。從最基層的助理稅務員做起、歷經 12 個職級，到擔任署長。從對公務體系陌生無知，到現在每天核閱同仁研擬的重要賦稅議題公文、法令鬆綁措施及稅制稅政改革方案等，歷經各級長官的指導與提攜、學習他們處事待人的方法、態度及領導風範，讓我在有幸擔任北區國稅局局長及賦稅署署長時，能無懼無畏、勇於任事，帶領同仁共同努力創新突破，完成各項改革任務。以一介布衣能擔任署長職位，要感謝政府建立的教育及考試制度，讓任何家庭的子女都能公平受教，讓全國人民都可以參加考試公平競爭。

財政是庶政之母，政府施政需要充裕稅收以為支應，稅課收入占政府收入比重逐年提高，108 年度更高達 82%。如何建立合理稅制稅政，兼顧租稅公平、經濟發展、財政收入、稅政簡化及保障納稅義務人權益，實在是艱鉅的任務。稅務機關在執行稽徵業務時，如何提升服務品質及行政效率，讓民眾願意依法納稅，又如何加強宣導，讓民眾瞭解納稅是用於國家各項建設及為人民建立更好的生活，都是應持續努力及精進的課題。

為了順利推動稅制稅政改革及執行稅捐稽徵工作，在工作理念方面，我一直期許自己及同仁，以賦稅工作作為畢生投入最大公益志業，與納稅義務人建立良好夥伴關係，協助他們依法納稅，大家一起行公義、做好事、建設國家、造福社會。在工作態度方面，應具備嫻熟法令實務的專業、培養廉潔風紀、秉持服務熱忱、強化 EQ 管理及團隊合作。在推動重大稅制改革時，廣泛蒐集國內外最新租稅制度及資訊、舉辦公聽會或座談會聽取各界意見凝聚共識、以創新思維研擬策略、與利害關係人及立法委員等溝通協調爭取支持。



▲ 參加遺贈稅跨區申報記者會。(右)

101 年 3 月至 105 年 6 月擔任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局長期間，與民眾有很多面對面接觸及溝通機會，透過所得稅申報期間輔導民眾辦理申報、舉辦各縣市工商座談、企業參訪等活動，傾聽許多關於稅制稅政方面的建言，也發現大多數民眾都是熱愛國家及守法納稅的。曾經，在輔導申報時發現一對父子，父親認真的指導兒子操作申報系統，前往協助時，父親告知自己已完成申報，兒子因為剛上班是首次申報，所以在教導兒子如何報稅，並表示兒子賺錢了，一定要誠實申報納稅，這樣國家才有稅收來照顧更多需要的民眾。當下令我感動萬分，立刻向該位民眾深深致謝，心想如果所有的民



▲ 至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巡視綜合所得稅申報情形。(左 3)

眾都有這樣的認知，國家就有福了！同時，也體悟到應提供更便利的申報及繳稅方式，協助民眾完成申報，這也是目前賦稅署持續精進簡化申報系統及推動行動支付裝置繳稅的做法。在北區國稅局時也首創遺產及贈與稅跨區收件發證服務，凡設籍該局 9 縣市民眾，不分戶籍地，均可在該局任一分局或稽徵所申報及取得證明，免除民眾往返奔波不便，極獲民眾肯定與好評。這項措施賦稅署已研議推廣到全國，將來民眾不論戶籍在全國任一縣市，都可就近到任一國稅局申報遺產及贈與稅並取得完稅或免稅證明。

105 年 6 月 4 日擔任署長，短短 2 年多，輔佐財政部部長完成 18 項稅法制（修）定案，忙翻了賦稅署同仁，不過同仁們都秉持著高度使命感，無私奉獻一起打拼。署長扮演的角色就是承上啟下，在財政部部長及次長的卓越領導下，督導及帶領同仁發揮專業能力及團隊合作精神。此外，財政部所屬機關，包括財政資訊中心的完備資訊系統及各地區國稅局充裕的執行人力，都是最強力的支援與後盾，整合這些優勢戰力一起通力合作，也是署長的責任。擔任署長迄今，盡心盡力，結合財政部各機關一起努力，順利推動各項稅改工作。因為各稅法修正均須經過立法院審查，這段期間幾乎每週到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報到，法案審查前先行逐一拜會各委員，說明法案內容聽取意見及爭取支持，有委員辦公室笑說財政部最大的法案苦主就是賦稅署李署長。藉由本署勤快、誠意的溝通說明，協助瞭解法案內容及修法背景、目的，與委員辦公室建立了良好互動與和諧的關係，使法案得以順利通過。

以 107 年 2 月 7 日總統公布的所得稅制優化方案為例，共修正所得稅法 37 條條文，是所得稅制重大變革，從 105 年 10 月即開始蒐集國際稅制發展趨勢進行比較，研擬試算 12 個方案，評估各方案對稅收的衝擊及對租稅公平、經濟發展及稅政簡化的影響，以選擇最佳方案。期間舉辦多場公聽會、座談會，聽取各界意見及凝聚共識，拜會各工商團體及立法院各黨團、立法委員等爭取支持，對於委員提案、輿論反映及民意信箱均逐一回應妥予說明，終能完成修法。該法案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中綜合所得稅（以下簡稱綜所稅）標準扣除額及薪資所得、身心障礙、幼兒學前特別扣除額大幅調高，明年 5 月綜所稅申報時，民眾將會有稅負大幅減輕的感受。

## 貳、參選獲頒傑出貢獻獎之心路歷程

今年 5 月間接獲財政部人事處通知，本人獲部長遴薦參加傑出貢獻獎選拔，雖覺非常榮幸，惟據瞭解以往得獎者多為冒險犯難的檢調、警察或工程人員，少有行政人員獲獎，因此並無期待，也幾乎忘了它的存在。8 月間突接獲通知入圍複審，賦稅署人事室同仁非常興奮，因為財政部已多年無人入圍複審了。嗣經通知入圍決審，因為我是機關首長，須實地訪談部長及當場抽選訪談 3 位同仁，還好真金不怕火煉，感謝蘇部長及受訪同仁的肯定與支持。

榮獲此項殊榮，要特別感謝評審委員們對無私奉獻 39 年老兵的肯定，這份榮耀應屬於賦稅署全體同仁，他們無私無怨努力奉獻，才是最可敬最可愛的公務員。



▲ 參加政府服務獎頒獎典禮。(右 1)

## 參、未來工作之目標及期許

### 一、賦稅改革工作永無止境，需與時俱進

面對國際競爭激烈、經濟情勢瞬息萬變、電子時代來臨、生態環境變遷、老齡少子社會及國際組織檢視防杜濫用租稅優惠等挑戰，賦稅制度需配合政府施政優先順序，在兼顧租稅公平、經濟發展、財政收入、稅政簡化四大面向下，秉持興利創新思維，研議改革方案。

### 二、強化人才培育及推動法令鬆綁

隨著納稅保護意識提高，稅務機關應加強稅務人員教育訓練，正確核課稅捐；且持續推動法令鬆綁，增進徵納雙方和諧。

## 【座右銘】

興利思維、創新突破、將心比心處事做人。

李慶華





全力奉獻、愛在原鄉——  
悉心守護部落健康的南丁格爾

## 魏翠華

花蓮縣秀林鄉衛生所 護理師

### 事蹟簡介

- 一、推動全國第一個山地鄉肝病個案管理，建立系統化之回診通知機制，藉由醫學中心專科巡迴醫療，減少病患經濟及時間負擔，101 年至 106 年間，收案管理返診追蹤複查逐年提升至今達 90%。
- 二、蘇拉颱風後主動提議增設「身心科門診」，並率先全國衛生所，與醫學中心開設「身心科門診巡迴醫療」，提供失智症評估及身心科、憂鬱症、睡眠等門診服務。
- 三、以創新多元方式，落實偏鄉衛教工作，包括：彩虹媽媽說故事、認養 3 所國小講授兩性教育、C 型肝炎全新口服藥物治療及心理諮商進入部落服務等工作。
- 四、長年守護部落健康，主動組織部落民眾參加志工訓練，強化自主健康照護理念，並連結社會機構資源，改善偏鄉醫療資源匱乏，解決部落少年早婚、青春期兩性教育及自殺防治等問題，執行成效卓著。



▲ 全家福。(左 2)



▲ 秀林鄉衛生所推動困境會議報告。(立者)

### 壹、個人工作理念、態度與優勢能力

擔任公共衛生護理工作轉眼已是 25 年，當年醫校畢業後在臨床工作 7 年間，發現自己的專業須再增能，於是從國立臺北護專到慈濟大學不斷充實增能，期間半工半讀並特考分發後，從臺東長濱衛生所開始我的公共衛生護理生涯，從臨床急性期個案照護，到如今從事社區型的服務，截然不同的服務型態，唯一不變的是態度，「凡事回到起初的愛」，正如德雷莎修女所說的：「我們都不是偉大的人，但我們可以用偉大的愛來做生活中每一件最平凡的事。」偏鄉小部落中服務的基層人員，常是部落唯一的專業醫護人員，只要跟健康、跟人甚至動物有關的，都在我們服務的範疇內，認真說起來我們擁有雙重身分，一是「公共衛生護理師」，另一個角色是「人民的公僕」；「在別人的需要上看到自己能做的」，不論是否是長官交付的工作，只要有人需要就當竭盡心力去做自己能做的，但不可諱言的，在平凡中堅持做對的事，並不容易，需要堅強的毅力、打不倒的精神，更需要有堅定的信仰；信仰是需要實踐並付上代價，上帝給了我這樣的專業恩賜，不單是讓我吃飽穿暖，更要我用自己的專業去成為別人的祝福。

### 貳、參選獲頒傑出貢獻獎之心路歷程

大學時讀到「西雅圖酋長的宣言」讓我看到不同文化詮釋環境及事件的不同，弱勢族群的吶喊卻被忽略或遮蓋住，觸動我內心的深處，也影響我的工作態度。秀林鄉衛生所是全臺最大的一個山地鄉，面積相當一個苗栗縣，這裡的民眾絕大多數是太魯閣族，民眾單純熱情；對於漢族的我，在這裡服務，從開始的「你不瞭解，我的明白」到現在「沒關係，我們是自己人」，甚至寒冬夜晚加班工作，村民送來竹筒飯、地瓜，代表他待你如家人，這過程中被需要、被接納到被肯定是我最大的滿足與成就。入圍報告時，有位委員提到，你說的這一切，都是你自己一個人做的嗎？當天的回答，如今我要再說一次：怎麼可能。所以，我相信評審委員們看見這群偏鄉小部落中服務的基層人員所付出的一切，藉由這項殊榮肯定我們。在這裡我要特別謝謝我可愛的村民，謝謝支持我放手讓我實踐的長官們，謝謝這條路上與我同行的夥伴們，我要說：「沒有你們就沒有今天的我，有你們真好。」

### 參、未來工作之目標及期許

25 年部落的服務，發現原以為是付出，其實是收穫。有些熱情，在職場打滾多年的我們眼裡，早已消失，再好的工作都有令人崩潰的時候，在當今社會每個人都埋怨工作職場的種種同時，我們或許要轉換思維，想想能擁有這樣的環境，能貢獻所學，不是我有多好，也不是我有多強，更不是我們真正配得擁有的，我常提醒自己：我是志工，「我是有給職的志工」。

期望自己做個「有溫度的人」，因為這個世界追逐快狠準的同時，早就失掉了真正的幸福，而缺乏熱情和溫度的護理生涯很快就會瓦解，「唯有感動自己才能感動別人」，但說穿了，其實得到最多的應該是自己生命內在的更新；看著每個人的生命故事，而在這個故事中我的肩膀能成為需要的人的依靠，這是何等的福氣。只要真誠付出，對方能感受到我們的溫度，在不同種族不同語言中這溫度能讓高牆倒下，這溫度能融化人心，更重要的能感動自己促使自己再次前進。至於對未來的期許如下：

- 一、公共衛生護理人員是部落健康的把關者，不只針對單一疾病去服務照顧個案，而是「全人、全家戶、全部落」的照護，在原鄉部落的公共衛生護理人員如同一位家庭醫師，從個案本身健康問題擴展到其家庭問題評估，進而延伸到整個部落的健康議題制定，政策推動與執行，在每位公共衛生護理人員手中的家戶名冊和腦袋中，記錄著每一家戶的各項問題與疾病，從過去到現在，是一份比病歷更詳實及值得分析的資料，就我個人而言，除了上級考評績效重點以外，我更想做的是分析個人、家戶、部落的健康問題，從問題中找出有效的預防及照護的策略，這便是「因地制宜，以民眾的需求為導向」。



▲ 長照據點服務。(立者)



▲ SABAHA 失智據點服務。(左 1)

二、原鄉部落公共衛生應該回歸家戶管理的概念，每個人受他的家庭及環境文化影響甚巨，傳染病、遺傳疾病、飲食習慣、生活型態等等皆是，在部落我們比任何人都更有機會走進他們的家庭，就醫療專業問題只要關係建立的好，我們也比任何人都容易發現並著力於他們的問題進而改善。

三、每個部落每個族群疾病與健康問題應該因地制宜，不宜採取從上而下統一政策推動，舉例說明：就拿大小便失禁來說，對長輩都是一個難以啟齒的問題，但卻不是重點衛教之內，因為這個問題不在十大死因中，但這個問題卻造成長輩生活品質低落及低自尊，甚至成為走不出家門的憂鬱個案。

四、公共衛生資訊系統高達 20 個系統，而系統中資料重複建立、訊息重疊，缺乏統整，對於評估個案及家戶的健康問題不夠健全，系統多以疾病或管理單位為導向，但如果能統整成「以人為單位」延伸至家戶，每位工作人員每天上班打開 IPAD 即可看到重要工作的提醒，點開個人資料即可連結家戶資料，發覺家庭成員健康狀況，例如：疾病別、篩檢資料等等的內容，而不是以疾病為單位，更能讓公共衛生，早期發現潛在的問題、預防或控制問題的延燒，有效制定政策節省公帑，更能簡化公共衛生護理人員電腦工作量，當有一天我們生病了，需要護理人員時，試問護理人員應該站在病人旁邊，還是坐在電腦前面呢？如今這想法就快能實現了，今年慈濟醫學中心向衛生福利部提出的「健康福祉科技整合計畫」中，在花蓮縣衛生局與秀林鄉衛生所三方共同努力下，開始著手整合，期望能有所成就，夢想成真，將對基層工作人員是一大福祉。



▲ 以手環作為畢業禮物，提醒孩子珍愛生命尊重身體。(右)

### 【座右銘】

做個有溫度的人，只有感動自己的，才能感動別人。

魏翠華



積極

關懷

熱忱

奉獻



# 107<sup>年</sup>公務人員 傑出貢獻獎

得獎專輯

## 得獎團體介紹

## 智慧科技、精準醫療，守護全民健康之醫事領航員

#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健保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 規劃推動團隊

團隊成員：戴雪詠、陳真慧、曾玫富、李待弟、張如薰、林進鴻、李純馥、林寶鳳、徐維志、黃怡娟、吳淑慧、龐君豫、張齡芝、陳啓舜、趙瑞華、孫浩淳、陳秀蘭、張鈺旋、陳美杏、張禹斌、蔡翠珍、游慧真、謝秋萍、賴阿薪、許碧升



## 事蹟簡介

- 一、建置「健保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提供醫事人員即時查詢中西醫用藥、復健醫療等病人就醫與用藥資訊，106 年全年共有 24,478 家院所、62,796 位醫事人員查詢使用，病人數查詢比率成長至 82.4%。
- 二、發展醫療影像上傳及調閱查詢互享機制，藉由即時調閱影像報告，民眾至其他醫療院所就醫，毋須額外燒錄醫療影像或影印相關報告，提升就醫品質及方便性。
- 三、建構「以人為本」之健康照護，103 年至 106 年降血壓等 6 類慢性病用藥日數重疊率明顯下降超過 50%，106 年 7 月至 12 月電腦斷層等 20 類檢查檢驗執行次數較 105 年同期減少 479.33 萬次，節省約 12 億檢查檢驗費用支出。
- 四、結合社會資源，積極推廣運用健保雲端科技提升用藥品質，作為各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強化院內管理機制之重要參考，創造新公共服務價值。

## 壹、工作理念、態度、優勢能力與團隊運作情形

## 一、工作理念及態度

## (一) 以人為本，貼心守護全民健康

本署負責辦理全民健康保險業務，以「提供保險醫療服務，增進全體國民健康」為使命，以「關懷弱勢，提升品質，健保永續，國際標竿」為願景，以「無論貧富老幼殘病，人人皆享有並得到同等待遇」為理念，面對人口老化、疾病及生活型態的改變，積極回應民眾對高品質醫療服務的期待，貼近民眾的需求，不斷擷取新知、滾動革新，提供更符合全民期望的健康照護服務，持續為守護全民的健康努力，逐步達成讓國人「活得更久、更好、更健康」的目標，提供符合全民期望之高品質服務。

## (二) 解決民眾醫療需求增加，用藥、檢驗檢查重複問題

由於民眾就醫方便又自由，導致個人就醫與用藥資料分散在不同的醫療院所，醫師在無法即時查詢民眾跨院的就醫紀錄下，容易發生重複開藥或檢查檢驗的現象，可能造成醫療資源浪費及藥品發生交互作用，影響民眾用藥安全。如何有效降低醫療浪費，落實精準醫療，提升民眾醫療品質，使健保永續經營，是本署一直以來努力的方向。

## 二、優勢能力

- (一) 單一保險人制度，效率高及行政成本低：全民健保為社會保險，屬強制納保制度，且為政府辦理的單一保險人，擁有完整之全民承保及醫療資料庫，在推動健保政策上有效率高及行政成本低等優勢。



▲ 健保署李署長伯璋向行政院賴院長清德及衛福部陳部長時中介紹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

(二) 全民健保資料庫，輔助分析未來健保決策方向：本署有全球獨一無二的全民健保資料庫，可快速審查醫療院所申報資料及擷取異常狀態，並從大量的倉儲資料中，輔助分析未來健保決策方向。

(三) 共同合作的團隊，有專業人才處理複雜業務：龐大之健保資料量本署有優秀的業務及資訊團隊共同合作，尤其在醫療管理、精準審查、防杜不法上，發揮極大之功效。

### 三、團隊運作情形

#### (一) 因應整體社會變化，確認民眾需求缺口

由於全民健保的實施，國人醫療品質及平均餘命較健保實施前表現更好，新藥及新科技促進國人更健康；為順應網路 3.0 時代的發展，運用行動網路及雲端資料，有助未來健康照顧及醫療服務新模式。本團隊在署長領導下，共同思考開放健保資料庫中之民眾就醫及用藥資料，提供特約醫事服務機構的醫事人員查詢使用，以確保民眾就醫及用藥之安全。

#### (二) 結合社會資源，專業分工與公私協力

民眾就醫資料屬於高度隱私性之機敏資料，本署在規劃與系統建置時，十分重視資安與個資保護機制，為取得便民服務和保護個人隱私間之平衡，本團隊邀集醫院與法律專家，結合署內同仁的專業，持續與衛生福利部各單位溝通，共同研議健保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設定、醫事服務機構使用等規範，透過多次聯繫會議，規劃、設計友善查詢介面，以利各醫療院所查詢。



▲ 行政院賴院長清德和衛福部陳部長時中共同主持「醫療資訊上傳雲端與調閱分享，無遠弗屆，分級醫療新紀元記者會」。



▲ 舉辦「以雲端醫療為根基，邁向AI健保」研討會，醫療影像結合人工智慧發展。(前排右5為衛福部陳部長時中、右4為李署長伯璋、右1為蔡副署長淑鈴)

### 貳、參選獲頒傑出貢獻獎之心路歷程

本署能獲得「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實為一大殊榮！是對本署的極大肯定！

回顧本專案自 102 年初創時期，結合雲端科技建置以病人為中心的「健保雲端藥歷系統 (PhamaCloud)」，利用健保卡記錄民眾就醫資料提供院所看診醫師查詢，針對資訊安全及資訊技術面所面臨的相關問題，必須一一克服。尤其在資訊面，針對龐大的資料量，必須讓院所查詢時能快速回應，對於醫療院所網路的頻寬，或是應用伺服器 (AP Server) 的負荷能力等，皆須有更周詳之計畫方可因應。

除線上查詢作業模式之外，為利特約醫事服務機構結合就診病人用藥安全及品質管理系統，評估個人資料保護及用藥紀錄資料應用管理後，103 年 8 月於健保雲端藥歷系統建置病人用藥紀錄「批次下載」作業，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於取得病人書面同意後，可下載病人用藥紀錄結合院內用藥管理系統，以利院所進一步分析病患藥品交互作用之比對、病人藥物過敏史或不良反應紀錄之建置及查詢，進而開發更有效之用藥管理機制。

為持續提升病人之就醫品質，於 105 年在健保雲端藥歷系統之基礎下，參考使用者回饋意見及臨床實務需求，將原本建置之「健保雲端藥歷系統」再升級為「健保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提供醫師於臨床處置、開立處方及藥事人員調劑或用藥諮詢時，可擴大查詢病人過去的就醫資訊，避免重複用藥，保護病人安全。嗣後陸續增加手術、牙科診療、檢驗檢查等查詢資料項目，並於 105 年更名為「健保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 (MediCloud)」，可查詢項目包含西醫、中醫用藥紀錄、檢查檢驗紀錄與結果、手術明細紀錄等 11 項資訊。

106 年起規劃建置「健保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檢驗檢查報告及影像分享調閱子系統」，將各院所即時上傳的檢驗檢查報告及醫療影像資料，經歸戶整理，推展到雲端查詢系統與檢驗檢查報告結合，供診間醫師調閱查詢，透過資訊分享機制，協助診斷並減少本院或跨院間不必要之重複檢驗檢查。

自 107 年 1 月起再精進查詢系統功能，鼓勵各大醫院即時上傳電腦斷層攝影（CT）、核磁共振造影（MRI）、齒顎全景 X 光的影像及報告。其後於同年 2 月起，也鼓勵院所將胃鏡、大腸鏡、超音波及 X 光等檢驗檢查結果上傳，擴大提供使用者透過健保雲端查詢系統調閱影像及報告內容，發展醫療影像上傳及調閱查詢之互享機制，提升病患就醫品質及方便性。

本專案在推動過程雖然面臨諸多困難與挑戰，因有署長推動的決心與支持，署內業務、法制及資訊部門不畏困難的堅持與努力，逐年累積經驗與技術，加上資訊技術發展和相關環境的成熟，以及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及資訊廠商的全力配合，才能有今天傲人的成果。此專案不愧為結合社會資源、專業分工、公私協力的優良典範！也藉由本次的獲獎，希望能鼓勵更多的機關，勇於創新，讓全民得到更好的服務。

## 參、未來工作之目標及期許

### 一、未來目標規劃

#### （一）持續精進雲端醫療資訊系統

- 1、提供民眾影像檔案下載：針對影像分享調閱子系統所收載的醫療影像，研議為另一重要的全民健康照護—「健康存摺系統」，提供民眾下載。
- 2、改變影像檔案儲存架構：未來規劃導入其他儲存架構，如物件儲存（Object Storage）機制，以因應影像檔案的長期儲存及應用。



▲ 健保雲端藥歷查詢系統榮獲第 8 屆政府服務品質獎。

#### （二）建構醫療資訊匯流平臺

- 1、影像檔案轉置回署：於 107 年規劃將相關影像檔案轉置回署內端，未來產製之審查抽樣清單中即可勾稽並標註目前本署已收載之個案相關醫療影像，以使院所不必再重複上傳。
- 2、個人歸戶彙整，提供各項審查業務所需：將本署收載院所上傳之資料及檔案，進行以個人歸戶彙整作業，建置匯流平臺資料索引架構，將就醫資訊及病歷相關資料整合於該平臺，提供各項審查業務應用。

#### （三）優化網路頻寬環境

持續研議「鼓勵醫事服務機構即時查詢病患就醫資訊方案」，鼓勵院所提升網路頻寬，本署予以獎勵、補助，以優化網路頻寬環境，以提升影像調閱的速度及品質。

#### （四）醫療資訊 AI 之應用及診療輔助模式之發展

本署擁有全國民眾之醫療影像、檢驗報告及申報資料等完整資訊，這些大量且豐富的醫療資料是我國發展醫療 AI 的強大優勢。本署近期正配合國發會「亞洲·矽谷試驗場域計畫」，將收載之醫療資訊進行匿名化並以人歸戶，建構國人的醫療影像倉儲系統，同步研議相關法規鬆綁，以儘速開放外界廣泛應用。期透過政府部門及民間產業之公私協力，共同研發醫療相關之診療輔助模式，以帶動醫療相關領域產業之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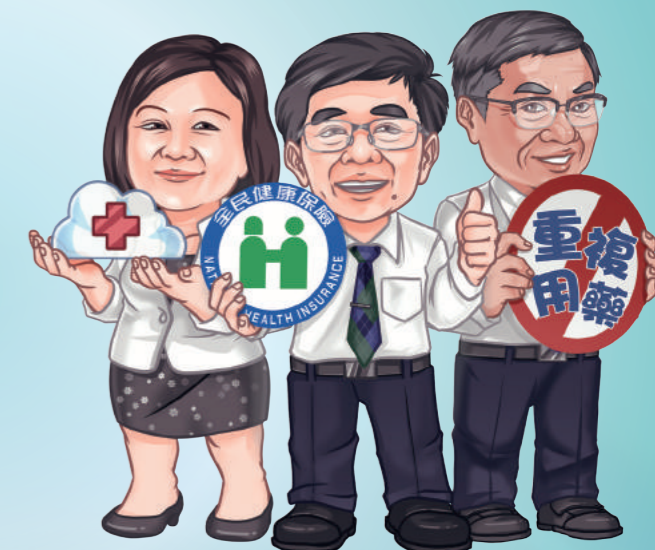
### 二、對未來之期許

本署將朝著以上目標持續努力，發展醫療影像互享機制及精進健保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內容與功能，以更符合臨床診療實務所需。並且持續發展友善查詢介面、新增臨床實務所需之提示功能及資料內容，致力改善非必要之重複影像檢查及重複用藥，落實醫療分級，藉由資訊共享增加健保醫療服務效率，提升照護品質，以維護民眾健康。

#### 【座右銘】

有開始才有改變的機會，務實改革，卓越健保。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健保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規劃推動團隊





## 魅力臺東，用運動觀光翻轉城市的揚旗手

## 臺東縣政府交通及觀光發展處

團隊成員：江慧卿、王國政、劉奇朋、賴宣愷、陳曉嵐、徐珮珊、汪劭樺、洪婕雅、張繕纓、林佩樺、羅惠美



### 事蹟簡介

- 一、以「運動觀光」為主軸推動臺東觀光，以熱氣球、衝浪、鐵人三項、潛水塑造為 3D 運動觀光勝地。2016 年獲孤獨星球雜誌評選為亞洲十大旅遊景點，2017 年獲 Booking.com 評選為 2018 年全球十大新興旅遊城市，成為國際旅遊新亮點。
- 二、復甦因鐵路停駛而衰退 20 年的舊核心區、蛻變為都市新聚落，與臺鐵局訂 20 年以上合作經營計畫，使「鐵花新聚落」為臺東行旅新品牌—藝文、樂活、創意薈萃之地。
- 三、辦理「臺東慢食節」，豐富在地飲食形態，透過特色創意料理，結合產地深度旅遊，帶動慢食、慢旅風氣，塑造「慢食臺東」品牌。
- 四、積極爭取中央補助及企業贊助，金額超過新臺幣（以下同）4,000 萬元；推動觀光發展，執行住宿管理、公共運輸服務及行銷、旅遊推廣等各項業務，並獲獎無數成效斐然。

## 壹、工作理念、態度、優勢能力與團隊運作情形

## 一、優勢能力與團隊運作情形

交通及觀光發展處（以下簡稱交觀處）設處長 1 人、副處長 1 人，觀光企劃科 9 人、觀光遊憩科 11 人、觀光管理科 10 人與交通事務科 9 人。同仁們平時各司其職，舉辦大型活動時，為了加強橫向聯繫，常打破建制依任務性質分組，分別執行場地規劃、交通管制、庶務管理、活動企劃等工作。本處平均年齡 40 歲以下，成員各有所長，在工作會議時往往能激盪出新想法。假日的聚餐與活動，使同仁關係異常緊密，愈是困苦的環境愈能凝聚在一塊，弭平人數不足的劣勢。

## 二、工作態度及理念

## （一）使命必達，化不可能為可能的鐵人處

7 月為舉辦熱氣球嘉年華的期間是交觀處年度最大盛事。因為適合熱氣球飛行的時間落在清晨與黃昏，同仁在繁忙公務之餘還要輪流到活動會場執勤，不是在睡眼惺忪的 3 點出發，就是在晚上 9 點回家。週末光雕音樂會與假日人潮高峰期間更是全處動員，協助場內控管與場外交通管制。僅僅 43 人，45 天全日無休的使命，化不可能為可能的鐵人處。

## （二）善用有限資源，創造國際觀光幸福城市

臺東地處偏遠人力財力有限，卻擁有得天獨厚的自然資源。交觀處秉持善用有限資源，創造國際觀光幸福城市的理念，利用自然優勢將臺東塑造成水陸空 3D 運動觀光聖地，亦持續經營慢食慢城品牌、積極參加國際旅展行銷臺東，提升國際能見度。為打造更便利的旅遊環境，對外與交通部觀光局及中華航空公司合作推出香港臺東包機直航行，減少國外旅客的時間成本；對內推動需求反應式運輸（小黃公車）補足公車無法抵達的偏鄉交通問題。藉由交通的改善，持續為創造國際觀光幸福城市的信念而努力。



▲ 2018 臺灣國際熱氣球嘉年華開幕自由飛工作同仁合影。

### 三、輝煌成果

以下為近 3 年交觀處所獲得較具代表性的榮耀：

2016 年提報「臺東魅力據點—鐵花新聚落」計畫參加「國家卓越建設獎」榮獲「特別獎」殊榮，成為空間改造及服務措施移植之標竿。

2016 年全國第一個獲得 Lonely Planet 孤獨星球雜誌評選為亞洲十大旅遊景點。

2017 年獲 Booking.com 評選為 2018 年全球十大新興旅遊城市。

2017 年旅遊達 700 萬人次創歷史新高。

觀光業的成功間接帶動臺東經濟發展，據 2009 到 2017 年間統計資料顯示，飯店民宿的房間數共增加了 6,294 間，整體商家營業額平均每年增加 200 億元，使得臺東失業率從 5.8% 降為 3.5%。作為臺東發展的火車頭，當之無愧。

### 貳、參選獲頒傑出貢獻獎之心路歷程

自參加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之選拔以來，無疑是交觀處一路走來的總回顧，過程艱辛點滴於心，但能為臺東這塊土地貢獻心力，也甘之如飴。

發展觀光不能沒有交通，臺東地處偏遠，臺北到臺東火車最快也要三個半小時，但一票難求，雖然有飛機但航班少票價高。高雄到臺東的火車最快要二個半小時，至今仍是單軌無電氣化，到臺東旅遊所花的交通時間與成本高於其它縣市，背後帶來的影響是遊客來訪臺東需要較多的天數，除了連假才符合條件。



▲ 日本旅展設攤推廣臺東觀光。(左 2 為江處長慧卿)



▲ 本處（原觀光旅遊處）更名掛牌記者會。(第二排左 3 為江處長慧卿)

在如此不利的條件下發展觀光，交觀處首要任務是吸引觀光客前來。以臺東最耳熟能詳的熱氣球嘉年華為例，許多外縣市的遊客為了體驗熱氣球，甘願舟車勞頓、犧牲睡眠甚至賣票人員還未抵達時就已在現場排隊，從凌晨等到日出只為了那短短十分鐘的飛行，而且好多排隊的遊客都不是第一次！以目前臺東的客觀環境來看，著實需要靠著不間斷的大小活動主動將人潮吸引到臺東，刺激觀光產業的發展。活動辦得成功也許是因為有噱頭，但每年都能成功吸引大量人潮，背後靠的是交觀處全體同仁無數的心血和付出，讓活動水準愈來愈高、品質愈來愈好。

建立良好的溝通管道是辦活動首要之務，尤其是首次舉辦的活動。首次舉辦的臺東最美星空選拔已於今年 10 月順利落幕，當初為了讓臺東各鄉鎮市都瞭解此選拔賽事並積極參與，在幅員廣闊的縣內，團隊光是拜訪十六個鄉鎮市首長，一一介紹並說明日後縣府的規劃及推廣，就花了將近兩個禮拜的時間。又有如國際型的賽事，國際衝浪賽或鐵人三項，跨局處的溝通協調絕對少不了。無數通電話、傳不完的訊息，其中「眉眉角角」讓同仁們學習成長許多。

做好前期準備工作後，活動宣傳和籌措經費是下一波重點。交觀處為了行銷臺東，把握每次國際旅展設展的機會，從廣州、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到日本東京都有本處同仁的身影；為了不讓活動話題性退燒，不斷的利用網路媒體發送新聞稿，更是耗盡同仁的腦力。活動的規模與品質和經費呈現正相關，單憑臺東縣 22 萬人口的稅收來支應經費遠遠不夠，只能極積向中央爭取補助及企業贊助。在團隊的努力下，2016 年到 2018 年間交觀處共向企業爭取到 6,205 萬元的現金贊助和 1,600 萬元的廣告物品贊助，總計價值共 7,805 萬元。最後舉辦活動期間，團隊犧牲假日熱血總動員，引導遊客、排除狀況、安撫接駁區焦躁不安的旅客、疏解龐大的散場車潮，交觀處同仁著實為非典型公務員。

臺東舊火車站活化後的鐵花新聚落，已成為多數遊客打卡聖地。早年限於行政機關一般狹隘的房地租賃定義，舊車站用地無法招來真正具有在地特色的優質店家，導致臺東舊站始終無法再次繁榮活絡。回憶計畫之初，在與臺鐵局計劃籌備過程中雖然面臨各幕僚單位不同意見與法令困境，但憑藉著眾人的努力與專業，層層突破土地取得與財政相關法規等各種難題，終成功完成首次臺鐵局與地方政府合作之先例。

經費籌措不易之外，人力短缺也是交觀處所面臨的挑戰，同仁發揮自身專長與創意，利用 Google Map 開發旅宿管理系統，大幅節省管理成本；成功輔導民間成立全臺唯一熱氣球航空公司，將熱氣球活動產業化節省未來公部門的人員投入；推行「臺灣好玩卡」，讓智慧科技應用在行旅上。其中在執行臺灣好玩卡計畫時面臨多種挑戰，一邊需要合作業者配合使用智慧核銷、一邊整合縣內交通運輸業者，完成車機修正，以及進一步推廣遊客願意使用電子票卡旅遊等，經過多年努力才得以實現。

交觀處自提報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以來，雖無必勝的把握，還是全力以赴準備相關資料與簡報，期間正值熱氣球嘉年華活動，同仁仍是撥空籌備，在此先向同仁們說一聲辛苦了。今日獲獎，榮耀是屬於整個縣府團隊，若無各局處的長官、同仁們的支持與協助，交觀處無此成就，謝謝大家，日後交觀處定會持續精進努力。再一次感謝同仁的協助與評審委員的肯定。



▲ 本處同仁合影。



▲ 於 IRONMAN 鐵人三項國際賽，本處同仁留影。

### 參、未來工作之目標及期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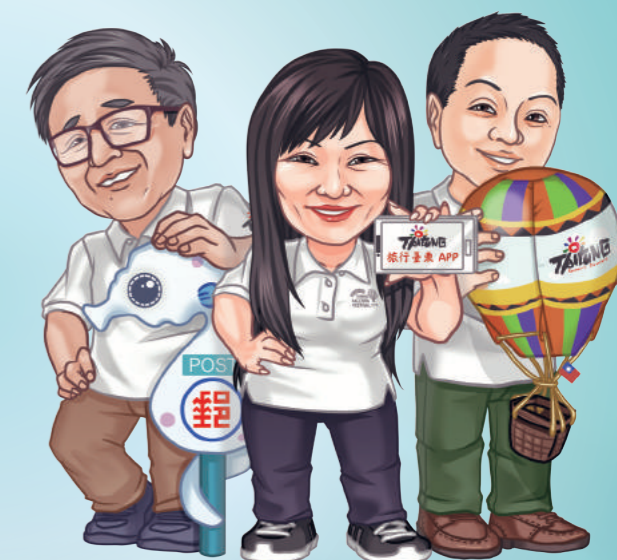
交觀處善用臺東自然資源之優勢，強化生態景觀旅遊及在地的獨特性，讓臺東的旅遊體驗獨具特色。為提升旅遊品質，不僅將臺東舊火車站換新風貌，成為文青行旅新據點，更打造吃在地吃當季的臺東慢食品牌。近年更以運動觀光為主軸，行銷臺東旅遊。在團隊多年的經營下，為臺東觀光繳出亮眼成績單，也成為帶動臺東經濟發展的火車頭。

我們在既有基礎上持續推動「營造友善的國際旅遊環境」、「推動運動休閒養生觀光模式」、「推行多元運具節能接軌，發展臺東魅力綠色觀光遊程」、「行銷推廣及開發觀光客源」、「打造國際魅力新據點及遊憩設施」五大觀光施政主軸，推出臺東特有的觀光品牌。觀光產業是高效益無煙囪的產業，能同時保有美好的生活品質與環境，讓臺東成為國內外旅客首選的旅遊勝地，朝國際幸福城市的目標邁進。

### 【座右銘】

「使命必達，化不可能為可能。」

臺東縣政府  
交通及觀光發展處



房地價格一指通，啟動落實居住正義的理想家

## 內政部地政司—— 實價登錄詳細登 · 房地資訊輕鬆查

團隊成員：王靚琇、鄭惠月、張燕燕、何圳達、陳啟明、吳秉諺



▲ 獲得第 7 屆政府服務品質獎。(前排右 1 為王司長靚琇、後排右 3 為何科長圳達、右 6 為吳視察秉諺)

### 壹、工作理念、態度、優勢能力與團隊運作情形

臺灣地狹人稠，土地資源有限，加上有土斯有財之傳統價值深植民心，使土地在人民心中有著無法取代的地位和價值，如何保障及維護民眾財產權益向為地政工作之核心業務。隨著經濟變遷，我國於 96 年起房價逐年上漲，至 99 年達到高峰，不動產財產價值日益高漲，然因不動產交易市場存在著資訊嚴重不對稱情形，以致常發生買賣糾紛，進而衍生促進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等居住正義之問題。本部為地政業務主管機關，時時關注居住正義問題，對於如何使民眾獲得充分之交易資訊，購得價格合理房屋問題的解決，更是責無旁貸。

為解決不動產交易資訊不透明的問題，本部依據 99 年行政院核定之健全房市方案促進交易資訊透明之工作方案，推動實價登錄制度，以提供正確的交易資訊為核心理念，進行平均地權條例、地政士法及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等相關法規之修正，賦予實價登錄制度法源依據，落實實價登錄制度之政策目標。惟該制度自立法修正通過，至正式施行僅有 8 個月期間，其所需辦理之施行子法、政策宣導、教育訓練、系統開發、申報流程等工作繁雜，且缺乏經費挹注，本團隊雖處於此不利環境下，仍鏗而不捨堅持做對的事，發揮地政人使命必達、全力以赴及通力合作的團結精神，不眠不休地勇往向前，並藉由與地方政府、學者及申報業者等產官學界進行跨域合作，積極召開會議，辦理教育訓練、政策宣導，開發申報系統，以有限經費及時間，完成相關工作，方能使制度得以如期上路，以回應社會各界之期待。

### 事蹟簡介

- 一、積極規劃推動實價登錄制度，透過平均地權條例、地政士法、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三法修正，促進不動產交易資訊公開透明，逐步實現居住正義之目標。
- 二、實價登錄資訊於「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網」開放查詢運用，平均每日查詢人次約 4.7 萬人；另開發手機版「實價資訊輕鬆查 App」提供民眾查詢，將實價資訊輕鬆帶著走。
- 三、推動實價資料開放加值應用，於「政府資料開放平臺」及「不動產資訊平臺」提供 Open Data；另透過網路申報及線上傳輸，縮短登錄至發布時間差，以利民眾即時掌握最新實價登錄資訊。
- 四、實價登錄制度提升我國房地產市場價格透明度，107 年列全球排名第 26 名，亞洲第 4 名。優越的國際評比為跨部會組織「投資臺灣事務所」所列國際招商「選擇臺灣的十大理由」之一。

本部地政司身為地價、不動產交易及地政資訊業務之中央主管機關，且相關申報登錄業者均為本部所管理，於是運用跨業務及跨領域之優勢，結合交易價格檢核、業者管理及資訊開發等面向，建立本專案團隊。由地價科進行子法研訂、製作申報書表及作業手冊，由交易科進行申報業者之教育訓練及宣導，另由資訊作業科進行申報登錄及查詢系統之開發，並運用電子化政府概念，以服務規劃機關立場，規劃線上申報及查詢網站，讓申報義務人、民眾及各機關不受時、地限制即可申報登錄或查詢不動產交易實價資訊，省卻搜尋市場成交行情之時間及費用，並可減少買賣雙方協商交易成本，以促進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

實價登錄制度成功，在於本團隊利用跨部門的優勢，藉由地方政府第一線受理申報登錄資訊，並就資訊內容予以查核，確保資訊之正確性，善用地方政府人力資源。另結合自然人憑證及工商憑證系統，開發線上申報登錄系統，自動匯入不動產標示資訊，使 9 成以上申報人均可利用簡便的申報系統完成申報，大幅提高申報登錄效率及資訊正確性。此外，整合本部地籍資料庫之地籍資訊，提供更多申報登錄以外之資料，且結合本部的電子版通用地圖，以提供民眾豐富之視覺化及空間化成交資訊。利用最少的經費資源，建立最受民眾信賴的不動產交易資訊，實為實價登錄制度最重要的貢獻。

### 貳、參選獲頒傑出貢獻獎之心路歷程

實價登錄制度建立初期，經費及人力缺乏，筆路藍縷、艱辛萬難。惟本團隊同仁認為實價登錄制度對於社會影響重大，仍然堅持專精耐煩之工作理念，不畏艱難積極推動制度，也獲得社會各界，甚至是不動產透明度國際評比之肯定。本團隊雖曾獲得第 7 屆「政府服務品質獎」服務規劃機關之肯定，而考試院所舉辦的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更是本團隊積極欲獲得之獎項。乃積極地蒐集相關歷年得獎資訊及用心準備參賽資料，並秉持有助社會大眾權益服務精神參加本獎項之評比，在獲知進入初審名單後，本團隊均雀躍萬分。而後進階到複審名單時，本團隊成員的心情轉為興奮又帶緊張，積極製作複選簡報，以完整呈現團隊貢獻，而能獲得評審青睞，對於本團隊參賽同仁，已是極大鼓勵。接獲實地訪查通知後，本團隊即積極進行相關排練，極力展現實價登錄制度成效，且殷殷



▲ 104 年南投縣實價登錄宣導說明會。(左 1 為王司長靚琇、右 2 為吳視察秉諺)



▲ 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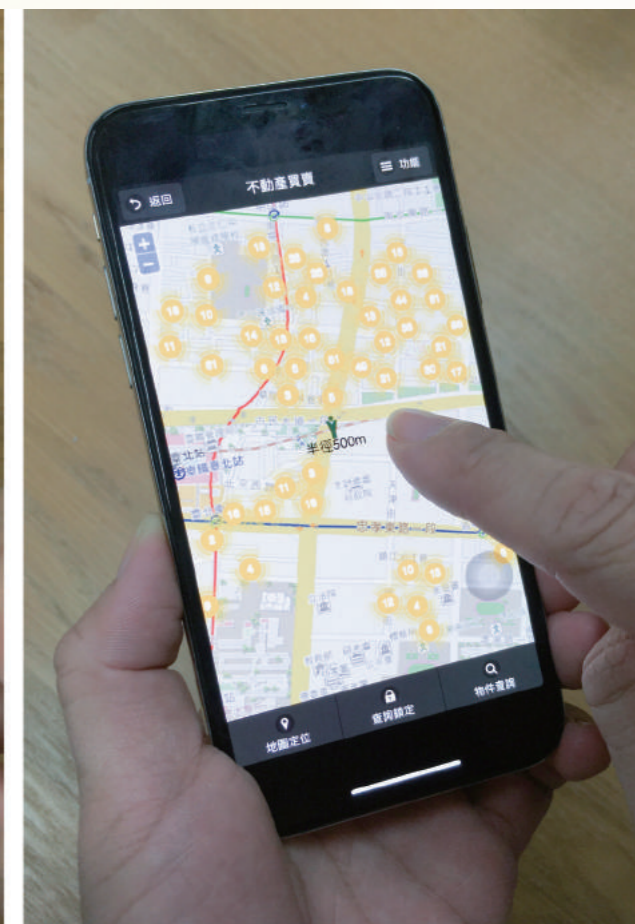


▲ 透過修法推動實價登錄 2.0，提供更為即時、透明、正確之資訊。

期盼能獲得佳績。當接獲得獎通知那一刻，對團隊成員著實意義非凡，回想過去 7 年以來點滴的辛勞付出，得以含淚收穫，實為極大榮耀及肯定。藉此，謹對各級長官及評審委員對於本專案的支持，表達感謝之意。而在獎項之外，實價登錄制度持續獲得民眾高達 8 成以上的滿意度，是團隊成員最大的滿足，也讓成員能以此初心，持續精進實價登錄制度及系統，為民眾提供更好的服務。



▲ 開發「實價資訊輕鬆查」App。



### 參、未來工作之目標及期許

實價登錄制度對於民眾將持續產生正面影響，亦對社會持續產生貢獻，也是政府最有感的施政之一。制度施行以來，已累積 200 多萬筆的不動產交易價格資料，除提供民眾查詢、學者學術研究及業者市場分析以外，政府相關部門亦高度利用此一資料進行政策決定之參考，諸如中央銀行房貸政策、金管會授信控管、財政部國有土地管理及稅捐檢討、農委會農地管理、經濟部工業土地出售等，均利用實價登錄資料作為分析之基礎。而確保資料的正確性，則為實價登錄制度的主要核心精神，未來除在法規授予實價登錄查核權外，本部也已試行大數據分析，建立查核系統，確保資訊之「正確」。

而目前實價登錄資訊因限於法規規定，以致申報完成至對外揭露約需 45 天時程，其即時性仍有精進空間，是以，除在法規予以修正外，本部並利用系統輔助方式，縮短各地方政府作業時間，增加發布頻率，以利民眾取得更為即時的資料。未來，本部也希望比照國際間不動產透明度第 1 名之英國，將不動產成交資料每日對外揭露更新，使實價登錄資訊更為「即時」。



▲ 獲得第 7 屆政府服務品質獎。(右為王司長靚琇)



▲ 101 年辦理實價登錄實地查核作業。(後排左 1 為王司長靚琇)



▲ 大合照。

實價登錄門牌資訊的提供，經本部民調結果顯示，以詳細門牌對外提供查詢之方式，獲得多數支持，本部亦已提供條文修正草案由行政院送請立法院審議。未來倘修法通過，本部也將會溯及過去之資料，將其詳細門牌完整對外揭露，以符合社會期待及國際趨勢，進一步提升我國不動產透明度之國際排名，使實價登錄資訊更為「透明」。

為提供更詳實的不動產成交資訊，本團隊將持續秉持「正確、即時、透明」的核心目標，精進制度及系統，運用 E 化工具，強化資料之運用分析，加值建立地價等位、地價指數及房價指數等資訊，以利民眾瞭解不動產行情，運用充分資訊，購得價格合理之房屋，滿足安家之需求。

### 【座右銘】

「廉潔、專精、耐煩。」  
「堅持做對的事，不畏挑戰，以民眾權益為依歸。」

內政部地政司—  
實價登錄詳細登 · 房地資訊輕鬆查



## 復育山林、檜意森活，維護臺灣山林之美的護衛者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團隊成員：黃妙修、李定忠、周恆凱、康素菁、陳新發、賴龍輝、鄭鈞騰、陳美璇、莊翠婷、李武林、陳信佑、陳佳玫、潘欣可、洪淑霞、陳識安、劉洋辰、沈宜慶、楊濱毓、黃洸駿、黃立彥、劉坤宗、王光仁、趙賢玉、林家德、鄭美麗



### 事蹟簡介

- 一、採和緩漸進策略收回違法占用山葵園，另輔導葵農轉至合法地栽植山葵，成功將多達 269 公頃的違法占用山葵園，全數收回並復育造林。
- 二、結合法院、地檢署、警察、海巡等機關，建構綿密情資網；建置車牌辨識系統，運用高科技器材掃蕩山林貪婪者，提供檢警有力證據，105 年至 106 年間破獲 24 件盜伐案，有效降低轄管區域盜伐頻率。
- 三、完成「檜意森活村」活化，並以原材、原樣、原址修復；截至 106 年遊客達 920 萬人次，回饋國庫新臺幣 7,000 萬元，創民眾、企業、政府三贏局面。
- 四、掌控林地變化，建立新穎生態檢核作業；104 年至 106 年處理崩塌地面積約 73 公頃、抑制土砂量達 213 萬立方公尺，治山工程效益，榮獲優良農業建設獎及公共工程金質獎肯定，績效卓著。

## 壹、工作理念、態度、優勢能力與團隊運作情形

林務工作秉持二個信念，在觀念上以同理心與時俱進來為民服務，在行為上以授權式領導分層負責提升效能與效率，擁有共同核心價值明確目標，透由相關資源，建立跨部門、跨機關網絡協調機制，發揮團隊一加一大於二的綜效，達成共同目標。

我們是一群森林護衛隊的尖兵，上山下海是日常，在人力不足下仍充分應用林業技術及水土保持的職能展現保衛森林資源以達到安全、防災、生態及景觀全贏局面。國土保安、涵養水源、防災復育對於斑駁的山林而言刻不容緩，惟查緝森林不法需要結合各方力量、抽絲剝繭蒐集關鍵證據；林地收回需要用心、耐心及同理心，減少民怨；復育造林需要公私協力共同合作；治理工程需要兼顧自然生態；文化資產的出土是從不存在的虛線找出可能性。為加強國有林地復育，以生態造林方式建造原生鄉土樹種，恢復原生植相與野生動物的棲息地來建構國土綠網。近年執行造林作業過程中，常遇到人力及財力短缺情形。在人力上，由於造林地多位於偏遠山區且地勢陡峭，承包商之造林工多已年邁，造成僱工不易，為突破此困境，積極與鄒族社區合作共同造林，透過直接僱用社區人力，執行造林工作，並種下與鄒族生活相關之樹種，如：山芙蓉、楓香等，其中山芙蓉是作為鄒族戰祭護身符的編織材料，此種合作造林方式，除了借用原住民天生的體力及傳統山林知識，來達到造林成效外，更重要是透過結合在地社區力量，共同保護林地，藉此吸引更多鄒族年輕人回到部落，促進當地社區經濟發展。



▲ 執行深山特遣勤務。(右 1 為鄭秘書鈞騰)



▲ 植樹護樹活動。

本團隊秉持「執法無畏」、「絕不放過任何一絲可能性」及「力求精準精確之科學證據」理念面對艱困任務，均積極兼顧法、理、情，每一任務執行成果絕非偶然，而是實打實功夫，群策群力，實踐公平正義，彰顯守護山林及文化資產之決心。林務局身為林業及保育主管機關，應合理並多元運用森林資源為民謀福利，以專業、用心、創新的經營理念與行動，實踐「永續林業 生態臺灣」願景而努力。

## 貳、參選獲頒傑出貢獻獎之心路歷程

本團隊的得獎佳績並非一時造就，是包括各個不同業務屬性的工作性質，工程類最高榮譽的「金質獎」、財政部委託民間經營的「金擘獎」、行政院「政府服務品質獎」，另外更是蟬聯林務局 5 年綜合業務考核第一名，可說是常勝軍，諸多獎項並非是因參賽才去造就這些得獎事蹟，是因有這些成果可激勵同仁榮譽心獲得外界給予肯定而報名。

本次參加「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團體組」的選拔更是展現本處全體同仁積極勇於任事及呈現公務員應盡的本分，原本默默做事守護臺灣森林的第一線同



▲ 李副處長定忠（立者）主持生態檢核會議。

仁，在面臨執行公權力捍衛國土時卻屢遭誤解、謾罵等不理性的陳抗行為嚴重打擊士氣，而我們所做的工作卻是嚴謹的把關守護國土，因為地球只有一個，想讓臺灣更多關心環境的人知道就是有林務局森林護衛隊的存在，森林覆蓋率才能高達 61%。

「十年樹木百年樹人」、「前人種樹後人乘涼」是千古橫互的道理，臺灣山地、海岸地區孕育了豐富又多采多姿的動植物資源外，也具備涵養、淨化水資源與國民休閒遊憩的環境等價值。

營造健康安全的森林，生產優良材質的林木，提高木材自給率，是本團隊共同的目標。一路走來始終如一，沒有最好只有更好，獲頒「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團體獎」是莫大的殊榮，更是給予第一線同仁莫大的鼓舞與肯定，更感謝政府設立這項獎項，能與同仁們共同分享這份喜悅與榮耀。

## 參、未來工作之目標及期許

森林是大地的母親、水的故鄉，妥善保護森林就是保全我們賴以生存的環境。木材同時也是世界公認的永續資源，善盡地球公民的一份子，推動兼顧經濟、社會、環境三者均衡的現代林業是我們責無旁貸的責任。我們要盡一切的力量保護我們的森林，推動永續林木生產，提升林農收益，並使森林生態系的惠益讓公民共享，同時我們也要建構與原住民族間的夥伴關係，讓嘉義林區管理處蛻變為注重公民參與及資訊公開的現代化機關，追求人與自然和諧共存的實踐者就是我們團隊的最佳寫照。



▲ 李副處長定忠率員實地督導工程情形。





▲ 執行國土生態保育綠網—生態解說及淨灘活動。



▲ 執行深山特遣勤務維護森林資源。



▲ 玉井區第 51 林班孛仔寮坑野溪治理工程視導。(左 3 為陳課長新發、右 2 為楊技正濱毓)



▲ 植樹節植樹護林活動。

### 【座右銘】

追求人與自然和諧共存的實踐者。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嘉義林區  
管理處



## 歷屆得獎者名錄

### 88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獎人

- 得獎人：侯友宜  
服務機關：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 副局長
- 得獎人：鄭榮瑞  
服務機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 副研究員
- 得獎人：許釗涓  
服務機關：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主任秘書
- 得獎人：邱淑媿  
服務機關：宜蘭縣衛生局 局長
- 得獎人：黃世銘  
服務機關：最高法院檢察署 檢察官
- 得獎人：葉銘源  
服務機關：行政院新聞局 科長
- 得獎人：林益裕  
服務機關：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 處長
- 得獎人：葉維銓  
服務機關：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處長
- 得獎人：路 申  
服務機關：臺北市政府地政處 股長
- 得獎人：林崇傑  
服務機關：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科長

### 89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獎人

- 得獎人：楊博文  
服務機關：臺糖公司產品開發處 處長
- 得獎人：丁 幹  
服務機關：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 副所長
- 得獎人：張婉萍  
服務機關：臺北市古亭地政事務所 專員
- 得獎人：施茂林  
服務機關：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 檢察長
- 得獎人：林德福  
服務機關：宜蘭縣文化局 局長
- 得獎人：蘇順從  
服務機關：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分隊長
- 得獎人：吳文海  
服務機關：國防部中山科學研究院 副所長
- 得獎人：龍國維  
服務機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中區農業改良場 副研究員
- 得獎人：邱美切  
服務機關：嘉義縣政府 專員
- 得獎人：陳靖平  
服務機關：南投縣警察局 課長

### 90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獎人

- 得獎人：林吉輝  
服務機關：司法院 科長
- 得獎人：林勝伴  
服務機關：國立故宮博物院 技士
- 得獎人：錢伯冠  
服務機關：交通部公路局第二區工程處 幫工程司
- 得獎人：周麗華  
服務機關：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科長
- 得獎人：呂坤樹  
服務機關：臺中縣石崗鄉立圖書館 管理員
- 得獎人：陳鑫益  
服務機關：宜蘭縣政府 局長
- 得獎人：夏錦龍  
服務機關：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主任秘書
- 得獎人：張秋菊  
服務機關：臺南市東區戶政事務所 主任
- 得獎人：蘇玉本  
服務機關：國防部中山科學研究院 所長
- 得獎人：洪隆發  
服務機關：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分隊長

### 91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獎人

- 得獎人：鄭天財  
服務機關：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副主任委員
- 得獎人：蔡素芬  
服務機關：高雄市政府社會局長青綜合服務中心主任
- 得獎人：吳 清  
服務機關：高雄縣仁武鄉立圖書館 管理員
- 得獎人：張晃彰  
服務機關：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隊長
- 得獎人：陳火生  
服務機關：考試院 參事
- 得獎人：鄒文雄  
服務機關：苗栗縣消防局 隊員
- 得獎人：李壽東  
服務機關：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北榮民總醫院 部主任
- 得獎人：邱顯榮  
服務機關：桃園縣大溪鎮公所 技士
- 得獎人：程嘉莉  
服務機關：交通部民用航空局 科長
- 得獎人：謝春蘋  
服務機關：福建省連江縣立醫院 護士

## 歷屆得獎者名錄

## 92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獎人

得獎人：鄒錦捷

服務機關：高雄縣政府地政局 課員

得獎人：施偉佳

服務機關：行政院新聞局 一等新聞秘書

得獎人：何光朗

服務機關：中央研究院 技士

得獎人：李素真

服務機關：高雄縣鳳山市第一戶政事務所 主任

得獎人：李光章

服務機關：外交部駐捷克代表處 一等秘書

得獎人：李焜誠

服務機關：屏東縣消防局 大隊長

得獎人：何俊輝

服務機關：行政院開發基金管理委員會 副執行秘書

得獎人：李維春

服務機關：高雄市政府警察局苓雅分局 警員

得獎人：陳穎從

服務機關：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中榮民總醫院 醫師兼副院長

得獎人：吳豐盛

服務機關：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 執行長

## 93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獎人

得獎人：黃政聲

服務機關：中央銀行外匯局 副局長

得獎人：董遠展

服務機關：臺東縣警察局 警員

得獎人：郭淑貞

服務機關：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 處長

得獎人：柯尊仁

服務機關：法務部調查局高雄市調查處 處長

得獎人：石東生

服務機關：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 所長

得獎人：陳麗華

服務機關：臺北市立中醫醫院 科主任

得獎人：謝世傑

服務機關：臺南市環境保護局 局長

得獎人：楊家駿

服務機關：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處長

得獎人：艾啟峰

服務機關：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 研究員

得獎人：朱玉鳳

服務機關：外交部 大使

## 94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獎人

得獎人：林嘉蓉

服務機關：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研究員兼組長

得獎人：傅棟成

服務機關：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處長

得獎人：戴文亮

服務機關：法務部 檢察官

得獎人：蔡秋茹

服務機關：彰化田中郵局 業務士

得獎人：唐高駿

服務機關：行政院衛生署宜蘭醫院 院長

得獎人：方進呈

服務機關：臺南縣政府 副局長

得獎人：吳成物

服務機關：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 處長

得獎人：潘文忠

服務機關：臺北縣政府 局長

得獎人：林左祥

服務機關：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科長

## 95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獎人

得獎人：林江義 Mayaw · Dongi

服務機關：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處長

得獎人：黃冬梨

服務機關：中國石油公司 化學工程師兼組長

得獎人：陳清添

服務機關：銓敘部 主任秘書

得獎人：楊美鈴

服務機關：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 秘書長

得獎人：鄭明傑

服務機關：國防部中山科學研究院 副所長

得獎人：鍾明昌

服務機關：嘉義縣衛生局 局長

得獎人：余勝雄

服務機關：臺灣電力公司 處長

得獎人：劉惠嬰

服務機關：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 秘書

得獎人：傅俾義

服務機關：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 隊員

得獎人：鄒燦陽

服務機關：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局長

## 歷屆得獎者名錄

## 96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獎人

得獎人：王國裕

服務機關：澎湖縣政府文化局 課長

得獎人：吳翠鳳

服務機關：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 處長

得獎人：林忠建

服務機關：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小隊長

得獎人：洪梅珠

服務機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中區農業改良場  
研究員兼秘書

得獎人：殷世熙

服務機關：臺南縣政府 副局長

得獎人：海中雄

服務機關：蒙藏委員會 處長

得獎人：陳俊偉

服務機關：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局長

得獎人：葉文娟

服務機關：臺南市稅捐稽徵處 稅務員

得獎人：劉天成

服務機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科長

得獎人：賴宇亭

服務機關：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技正

## 97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獎人

得獎人：王捷拓

服務機關：福建金門地方法院檢察署 主任檢察官

得獎人：吳秋文

服務機關：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北榮  
民總醫院 科主任

得獎人：范佐銘

服務機關：行政院客家委員會臺灣客家文化中心籌備處  
副主任

得獎人：陳志鵬

服務機關：南投縣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 隊長

得獎人：陳淑敏

服務機關：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副處長

得獎人：陳淑慧

服務機關：桃園縣中壢地政事務所 課長

得獎人：張秋元

服務機關：新竹縣政府 主任

得獎人：張美鈴

服務機關：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社會工作督導員

得獎人：張恩生

服務機關：公平交易委員會 處長

得獎人：楊文科

服務機關：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中部科學工業園區  
管理局 局長

## 98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獎人

得獎人：曾中明

服務機關：內政部 常務次長

得獎人：周秋玲

服務機關：銓敘部 司長

得獎人：蘇文華

服務機關：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郵務稽查

得獎人：吳欣修

服務機關：臺南縣政府城鄉發展處 處長

得獎人：蔡淑鈴

服務機關：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經理

得獎人：郭旭崧

服務機關：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局長

得獎人：黃榮裕

服務機關：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隊員

得獎人：何信財

服務機關：國防部中山科學研究院 副所長

得獎人：陳美玲

服務機關：臺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科長

得獎人：李明樹

服務機關：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 小隊長

## 99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獎人

得獎人：林淑貞

服務機關：教育部 督學兼主任委員

得獎人：陳玉招

服務機關：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專門委員

得獎人：林志信

服務機關：南投縣政府消防局 副大隊長

得獎人：林滄耀

服務機關：行政院衛生署草屯療養院 醫師兼科主任

得獎人：王正一

服務機關：高雄縣政府 副處長

得獎人：賴進祥

服務機關：行政院衛生署 主任秘書

得獎人：吳容輝

服務機關：嘉義縣政府 秘書長

得獎人：王政盛

服務機關：國防部中山科學研究院 技監

得獎人：邱永森

服務機關：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處長

得獎人：張春暉

服務機關：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 主任檢察官

## 歷屆得獎者名錄

## 100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獎人

- 得獎人：游進忠  
服務機關：行政院客家委員會傳播媒體中心 副處長
- 得獎人：許海泉  
服務機關：監察院 副秘書長
- 得獎人：蕭嘉政  
服務機關：彰化縣政府消防局 局長
- 得獎人：莊佳成  
服務機關：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五總隊 分隊長
- 得獎人：詹瓊美  
服務機關：財政部臺灣省北區國稅局 主任秘書
- 得獎人：黃碧玉  
服務機關：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科長
- 得獎人：黃謀信  
服務機關：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 主任檢察官
- 得獎人：丁紀台  
服務機關：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中榮民總醫院 醫師兼醫務科主任
- 得獎人：陳進發  
服務機關：交通部公路總局 正工程司
- 得獎人：陳永欣  
服務機關：臺中市政府建設局 副總工程司
- 得獎人：楊明玉（特別獎）  
服務機關：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技正

## 101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獎人

- 得獎人：陳咸亨  
服務機關：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稽查總隊 總隊長
- 得獎人：吳約西  
服務機關：經濟部水利署 副署長
- 得獎人：王壽來  
服務機關：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局長
- 得獎人：陳光國  
服務機關：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北榮民總醫院 醫師兼副院長
- 得獎人：蘇振昇  
服務機關：桃園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技正
- 得獎人：黃淑雲  
服務機關：嘉義市文化局 科員
- 得獎人：廖育珮  
服務機關：客家委員會 處長
- 得獎人：吳寶龍  
服務機關：臺東縣消防局 分隊長
- 得獎人：張國亮  
服務機關：澎湖縣水產種苗繁殖場 場長
- 得獎人：何祖舜  
服務機關：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主任檢察官

## 102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獎者

- 得獎人：林國明  
服務機關：臺南市安平區公所 區長
- 得獎人：呂明泰  
服務機關：銓敘部 司長
- 得獎人：薛植和  
服務機關：臺灣宜蘭地方法院檢察署 檢察官
- 得獎人：宋欣真  
服務機關：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科長
- 得獎人：辛志中  
服務機關：公平交易委員會 處長
- 得獎人：金仕謙  
服務機關：臺北市立動物園 園長
- 得獎人：楊珍妮  
服務機關：經濟部經貿談判辦公室 參事  
（副總談判代表）
- 得獎人：林朝郎  
服務機關：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小隊長
- 得獎團體：財政部強化綜合所得稅  
結算申報服務措施專案小組
- 得獎團體：外交部北美司

## 103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獎者

- 得獎人：王正皓  
服務機關：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 主任檢察官
- 得獎人：周國隆  
服務機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高雄區農業改良場  
副研究員兼課長
- 得獎人：胡愛玲  
服務機關：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處長
- 得獎人：林美瑄  
服務機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中區分署  
分署長
- 得獎人：賴伯勳  
服務機關：經濟部水利署 副署長
- 得獎人：張清雲  
服務機關：法務部行政執行署 署長
- 得獎人：黃文松  
服務機關：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  
研究員兼組長
- 得獎人：袁紹英  
服務機關：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處長
- 得獎團體：彰化縣衛生局  
「打擊黑心油品團隊」
- 得獎團體：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 歷屆得獎者名錄

## 104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獎者

得獎人：汪昭華

服務機關：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 處長

得獎人：陳淑慧

服務機關：臺東縣政府 參議

得獎人：張美玲

服務機關：雲林縣古坑鄉水碓國民小學 護士

得獎人：洪三峯

服務機關：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借調法務部辦事檢察官

得獎人：謝一美

服務機關：彰化縣動物防疫所 秘書

得獎人：廖哲賢

服務機關：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 技正兼科長

得獎團體：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  
打擊民生犯罪及保護國土小組得獎團體：新北市政府消防局現代化  
119派遣專家系統建置案專案  
管理小組得獎團體：彰化縣二水鄉衛生所－  
「營造長者的健康新樂園」得獎團體：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第四救災救護大隊特搜中隊

## 105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獎者

得獎人：楊淑芬

服務機關：臺灣基隆地方法院檢察署 檢察官

得獎人：林文雄

服務機關：交通部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  
正工程司兼養護課課長

得獎人：王麗仙

服務機關：臺東縣衛生局 衛生教育指導員

得獎人：鄭舜平

服務機關：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 醫師兼院長

得獎人：劉建廷

服務機關：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局長

得獎人：林秋燕

服務機關：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局長

得獎團體：苗栗縣大湖鄉衛生所

得獎團體：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托育一條龍」執行團隊得獎團體：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  
所－電漿技術於節能膜應用開  
發團隊得獎團體：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情資整合中  
心－科技建警 建構新北安全城  
市

## 106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獎者

得獎人：王慶雄

服務機關：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三區養護工程處  
正工程司兼甲仙工務段段長

得獎人：林逸群

服務機關：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 檢察官

得獎人：陳適安

服務機關：臺北榮民總醫院 醫師兼副院長

得獎人：邵治綺

服務機關：宜蘭縣政府 處長

得獎人：周台維

服務機關：法務部調查局 科長

得獎人：張文源

服務機關：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 隊長

得獎團體：法務部調查局南部地區  
機動工作站緝毒組得獎團體：高雄榮民總醫院  
心臟血管醫學中心得獎團體：內政部警政署「前瞻警政、  
科技警察」智慧聯網專案得獎團體：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鑑識中  
心－「新北科技防衛城 CSI 全  
方位鑑識團隊」

## 評審委員介紹

### 李召集人逸洋

#### 學歷

- 國立臺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
- 國立臺灣大學政治學系學士

#### 經歷

-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主任委員
- 國家文官學院院長
- 內政部部長
- 民主進步黨秘書長
- 政府改造委員會委員
- 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局長
- 內政部政務次長
-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局長
- 臺北市議會第 6、7 屆議員
- 民主進步黨文宣部主任
- 中國時報記者

#### 現職

- 考試院副院長

### 李委員選

#### 學歷

- 美國德州大學奧斯汀本校護研所碩士暨哲學博士
- 國防醫學院護理學系學士

#### 經歷

- 國際護理協會理事 (2013-2017)
- 中山醫學大學護理學院院長暨附設醫院顧問
- 臺北醫學大學護理學系教授暨臺北市立萬芳醫院護理部副主任
- 弘光技術學院護理學系主任暨光田綜合醫院護理部副主任
- 長庚大學護理學系主任暨長庚紀念醫院護理部副主任
- 陽明醫學院護理學系副教授
- 美國德州 Austin State Hospital 護理督導
- 臺北榮民總醫院護理部副護理長
- 國防醫學院護理學系助教

#### 現職

- 考試院考試委員

### 黃委員婷婷

#### 學歷

- 美國賓州州立大學資訊工程碩士、博士
- 國立臺灣大學政治學系學士

#### 經歷

- 國立清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特聘教授
- 國立清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副教授、教授
- 國立清華大學主任秘書
- 國立清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系主任
- 國立清華大學電機資訊學院副院長
- 國立清華大學 / 工業技術研究院聯合研發中心主任

#### 現職

- 考試院考試委員

### 王委員秀紅

#### 學歷

- 美國德州大學奧斯汀校區護理哲學博士
- 高雄醫學院熱帶醫學研究所理學碩士
- 高雄醫學院護理學系學士

#### 經歷

- 高雄醫學大學副校長
- 泰國瑪希敦大學護理學院訪問學者
- 高雄醫學大學國際事務處國際長
- 高雄醫學大學護理學院院長
-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校區護理學院兼任教授
- 行政院衛生署政務副署長
- 總統府國策顧問
- 高雄醫學院護理學系教授
- 高雄醫學大學兩性研究中心主任
- 高雄醫學大學性別研究所所長
- 高雄醫學大學護理學研究所所長

#### 現職

- 高雄醫學大學護理學院教授
- 臺灣護理學會理事長

## 評審委員介紹

### 朱委員金池

#### 學歷

-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研究所公共行政博士、法學碩士
- 中央警察大學刑事警察學系法學士
- 美國西北大學交通學院警察指揮與參謀訓練班結業

#### 經歷

- 獲頒內政部模範公務人員及功績警察獎章
- 國家考試典試委員、命題委員及閱卷委員
- 國家文官學院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講座
- 中央警察大學教授兼推廣教育訓練中心主任
- 中央警察大學副教授兼總務長
- 中央警察大學行政警察學系主任暨警察政策研究所所長
- 中央警察大學專任副教授
- 中央警察大學警正一階教官
- 苗栗縣警察局頭份分局分局長
- 臺灣省政府警務處科員、警正科員、股長
- 基隆港務警察所巡官、分隊長、分駐所長、督察員

#### 現職

- 中央警察大學行政警察學系教授兼警政管理學院院長

### 余委員致力

#### 學歷

- 美國喬治亞大學公共行政學博士
- 美國北德州大學公共行政碩士
- 東海大學政治學系公共行政組法學士

#### 經歷

- 世新大學學術副校長
-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大學校院系所評鑑「公共事務學門」召集人
- 世新大學研究發展處研發長
- 臺灣透明組織理事長
- 臺灣政治學會會長
-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大學校院系所評鑑「警政學門」召集人
- 臺灣透明組織執行長
- 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主任
- 行政院人事行政局薦派委員

#### 現職

- 世新大學特聘教授
-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兼任教授
- 臺灣透明組織顧問團召集人

### 周委員弘憲

#### 學歷

-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系

#### 經歷

- 財團法人現代學術研究基金會董事長
- 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局長
-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主任委員
- 臺北市政府法規委員會主任委員
- 民主進步黨仲裁委員會委員
- 民主進步黨臺北市黨部主任委員
- 執業律師

#### 現職

- 銓敘部部長

### 徐委員美

#### 學歷

- 美國杜克大學經濟學博士
-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經濟碩士

#### 經歷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召集人
- 國立臺北大學經濟學系教授兼任通識教育中心主任
- 國立臺北大學特聘教授
- 國立臺北大學經濟學系終身免評鑑教授
- 內政部國民年金保險精算審查委員
- 國立臺北大學臺灣發展中心主任
- 國立臺北大學研究發展處學術發展組組長
-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外籍勞工政策協商諮詢小組」委員
-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大量解僱勞工時勞動市場變動趨勢評估委員會」委員
- 臺灣經濟學會年會委員會委員召集人、理事、常務理事
- 臺灣計量經濟學學會理事、監事
- 考試院國家高等與普通考試經濟學命題、典試委員

#### 現職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企業管理學系暨管理研究所教授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終身免評鑑教授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優聘教授



## 評審委員介紹

### 曾委員惠斌

#### 學歷

-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分校博士
- 國立成功大學土木工程學系學士

#### 經歷

- 國立臺灣大學土木工程學系助理教授、系副主任
- 俄羅斯國際工程院通訊院士
-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委員
- 社團法人中國土木水利工程學會土木水利學刊委員會主任委員

#### 現職

- 國立臺灣大學土木工程學系（營管組）教授

### 鄭委員麗珍

#### 學歷

- 美國華盛頓大學社會工作學院博士
- 東吳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社會工作組碩士
-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社會工作組學士

#### 經歷

- 臺灣社會工作專業人員協會理事長
-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工作學系系主任
-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副教授
-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助理教授
- 東吳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副教授
- 中華兒童福利基金會臺北家庭扶助中心社工員

#### 現職

-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工作學系教授

### 鄭委員宜平

#### 學歷

- 逢甲大學建築系

#### 經歷

-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第 13 屆副理事長
- 臺北市建築師公會第 15 屆常務理事
- 新北市建築師公會第 3 屆理事長
- 財團法人臺灣建築中心第 6 屆董事長

#### 現職

-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第 14 屆理事長
- APEC 建築師計畫—中華臺北監督委員會委員、執行長及註冊中心主任
- 鄭宜平建築師事務所負責人

# 107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選拔及表揚活動紀實

## 壹、前言

為激勵公務人員提升服務品質及工作績效，依據 104 年 3 月 25 日考試院修正發布之公務人員品德修養及工作績效激勵辦法（以下簡稱激勵辦法）第 11 條規定，現職公務人員個人或團體，由機關推薦參選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以下簡稱傑出貢獻獎）截止日前 5 年內，具有該條各款事蹟之一者，得頒給傑出貢獻獎。主辦機關考試院自 88 年起，已連續 19 年舉辦傑出貢獻獎選拔及表揚，今年繼續辦理。

本（107）年傑出貢獻獎選拔及表揚活動，經承辦機關銓敘部擬訂傑出貢獻獎選拔及表揚作業計畫，於 4 月 9 日陳報考試院核定，作為傑出貢獻獎選拔及表揚活動實施之準據。活動作業採臨時任務編組方式，由銓敘部常務次長擔任召集人，下設總幹事，另分規劃、行政等二組，負責處理相關事宜。

## 貳、本年傑出貢獻獎選拔作業概況

本年傑出貢獻獎選拔作業，配合激勵辦法規定，在總獎額 10 名之前提下，團體獎名額為 4 名，個人獎名額則為 6 名，銓敘部事前詳慎規劃，並務求評選過程符合公開、公正、公平。茲就此次選拔作業說明如下：

### 一、通函各推薦機關遴薦人員或團體參加選拔

銓敘部於本年 4 月 13 日以部管二字第 10743916071 號函請中央二級或相當二級以上機關、直轄市政府、直轄市議會、縣（市）政府、縣（市）議會等推薦機關，遴薦具激勵辦法第 11 條所定各款傑出事蹟，且無第 12 條第 2 項及第 13 條第 2 項所定不得獲頒傑出貢獻獎情事之優秀現職公務人員或團體參加選拔。同時，為拔擢基層卓越人才及深化性別平權觀念，除請各推薦機關優先考量參選者之傑出具體事蹟外，並審酌各官等公務人員、性別比例之衡平及獎從下起之獎勵原則，踴躍推薦人員或團體參與選拔，以適度激勵基層公務人員士氣。

### 二、初步審查參選資格

本年各推薦機關計遴薦 87 名參選人及 55 組團體，銓敘部依傑出貢獻獎遴薦選拔審議及表揚要點（以下簡稱表揚要點）第 3 點規定，對各推薦機關所遴薦之人員及團體，就所送證件資料透過銓敘部銓審資料庫及全國公務人力資料庫等進行查詢，檢閱各參選人及團體成員之近 3 年考績、5 年內之平時考核、是否曾受糾舉或彈劾之情事，及相關懲戒處分等不得獲頒傑出貢獻獎之情形後，均符合參選資格，並造冊提請考試院組成之傑出貢獻獎評審委員會審議。

## 三、籌組評審委員會

依表揚要點第 5 點規定：「（第 1 項）評審委員會依激勵辦法第 14 條規定置評審委員 9 人至 11 人，以考試院副院長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餘由考試院聘請專家、學者、社會賢達組成，並由召集人擔任評審會議主席。（第 2 項）前項召集人出缺或因故無法召集會議時，得由考試院院長指定代理人為之。（第 3 項）評審委員之遴聘，由銓敘部於當年 9 月底前函請各界推薦專家、學者、社會賢達等公正人士，並就應聘之委員人數，加倍遴薦建議名單陳報考試院院長圈選之。」本年傑出貢獻獎評審委員會，經由李副院長逸洋擔任評審委員會召集人，並聘請考試院考試委員李選、考試委員黃婷婷、高雄醫學大學教授王秀紅、中央警察大學行政警察學系教授朱金池、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教授余致力、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企業管理學系教授徐美、國立臺灣大學土木工程學系教授曾惠斌、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工作學系教授鄭麗珍、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理事長鄭宜平與銓敘部部長周弘憲等人擔任評審委員。

## 四、召開評審委員會議

### （一）評審委員會第 1 次會議

本年 7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在銓敘部中興樓 5 樓第 1 會議室舉行，就審議規定草案及評審作業時程等提案廣泛討論，決議評選採初審、複審及決審（含實地訪查）等階段進行。本年經各推薦機關遴薦符合參選資格條件，提請評審委員會審議者共計 87 名個人及 55 組團體。會議於下午 3 時 40 分結束。



▲ 李召集人逸洋主持評審委員會第 1 次會議。

## (二) 評審委員進行評審



▲ 評審委員會第 1 次會議。

依據評審委員會第 1 次會議決議，初審以書面審查方式，由各評審委員就所有參選人及團體之具體事蹟簡介表所填列事蹟及相關證明文件進行初審，取分數最高之個人組前 12 名、團體組前 8 名為入圍複審者，接續以簡報審查方式進行複審。

複審階段，由全體評審委員共同召開 2 場次會議評審，並均採序位制，由委員排序決定個人組前 8 名、團體組前 6 名為入圍決賽名單。入圍決賽名單確定後，由評審委員 2 名負責，並由銓敘部承辦單位人員 1 名陪同，至各入圍決賽者服務機關進行實地訪查，個人組訪查對象包括服務機關首長及所屬人員 3 名；團體組則先由團體成員及機關首長陪同評審委員進行現場訪視，瞭解團隊運作分工情形，再由評審委員與首長進行訪談，並於本年 9 月 19 日全數訪查完畢。

各入圍決賽者均完成實地訪查後，再由銓敘部彙整 8 名入圍決賽人員及 6 組入圍決賽團體之具體事蹟簡介表及實地訪查表等資料，於本年 10 月 1 日分送全體評審委員進行審查，銓敘部並就入圍決賽者之性別、機關別、官等、職務等屬性，作成傑出貢獻獎入圍決賽者資料統計表，俾供評審委員作為評審決定之參考。



▲ 簡報審查情形（第 1 場次－團體組）。



▲ 簡報審查情形（第 2 場次－個人組）。

## (三) 評審委員會第 2 次會議

本年 10 月 15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30 分，在銓敘部中興樓 5 樓第 1 會議室舉行，會中由評審委員就書面初審、複審結果或實地訪查心得等提出說明並充分討論後，由各評審委員就所有決賽入圍者進行排序，由第 1 名逐一排至最後 1 名，排名序位不得重複，經彙整合計各入圍決賽者之序位後，以合計值較低之個人組前 6 名及團體組前 4 名為當選者。



▲ 評審委員會第 2 次會議。

經評審委員會議決審結果，本年傑出貢獻獎 6 名得獎人及 4 組得獎團體分別為：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主任檢察官陳佳秀、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專門委員葉孟芬、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專業總工程師蕭勝任、臺南市政府消防局股長蔡承諭、財政部賦稅署署長李慶華、花蓮縣秀林鄉衛生所護理師魏翠華；得獎團體為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健保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規劃推動團隊、臺東縣政府交通及觀光發展處、內政部地政司一實價登錄詳細登・房地資訊輕鬆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6 名得獎人之屬性，以性別區分，男性 2 名、女性 4 名；以服務機關區分，中央機關 3 名、地方機關 3 名；以官等層級區分，簡任 4 名、薦任 2 名；以職務區分，主管 4 名、非主管 2 名；以工作性質區分，含括審檢、環境保護、電力工程、消防、財政、醫療保健等不同領域。至 4 組得獎團體之屬性，以服務機關區分，中央機關 3 組、地方機關 1 組；以工作性質區分，含括醫療衛生、文化觀光、地政、林業等不同領域。會議於上午 11 時 30 分結束。

## 五、確定得獎名單

傑出貢獻獎評審委員會審議結果，經考試院本年 10 月 18 日核定，確定 6 名得獎人及 4 組得獎團體名單。至此，選拔過程圓滿完成。

## 參、本年傑出貢獻獎表揚活動概況

為辦理表揚相關活動，銓敘部本年傑出貢獻獎選拔及表揚事宜專案小組，由常務次長擔任召集人，下設總幹事由人事管理司司長擔任，以統一對外聯繫窗口。另成立行政組及規劃組，行政組負責新聞、庶務、安全等工作，規劃組負責規劃及活動各項事宜。茲就本次表揚大會籌備事宜及活動說明如次：

## 一、發布新聞及上網

得獎名單確定後，於本年 10 月 26 日將得獎名單及相關訊息上載銓敘部全球資訊網網站，並函請各得獎者之推薦機關，協助將得獎訊息登載其機關網站。

## 二、辦理傑出貢獻獎抽獎活動

為使大眾瞭解傑出貢獻獎得獎者的傑出事蹟，期許全體公務人員能效仿學習，本年規劃網路抽獎活動，透過事蹟圖像化的互動遊戲，增加趣味性，使民眾及全體公務人員以輕鬆、有趣的方式瞭解得獎者的傑出事蹟，並訂於 12 月 10 日公開抽獎。

## 三、多元宣傳管道

為公開宣揚得獎者之傑出事蹟，並達相互激勵效果，銓敘部善加利用政府部門免費宣傳資源，於有限預算內規劃多元宣傳管道如下：

- (一) 透過傑出貢獻獎專屬網頁與高瀏覽率社群網站 (FACEBOOK) 活動專頁之互動連結及政令宣導 LED 看板等方式，使傑出貢獻獎表揚活動之相關訊息得以有效傳達。
- (二) 製作宣傳電子海報函請中央暨地方各主管機關公告於官方網站並轉知所屬，以廣為宣傳周知。
- (三) 製修獎項簡介短片，於 4 家無線電視臺免費公益時段播出，使社會大眾認識得獎者對國家貢獻之具體事蹟。

## 四、表揚大會

本年 12 月 12 日 (星期三) 下午 2 時 25 分，在考試院傳賢樓 10 樓大禮堂舉行傑出貢獻獎表揚大會，會中邀請得獎人及其親友、得獎團隊成員、服務機關長官及同仁、推薦機關長官、評審委員、考試院及所屬機關長官與同仁等共同與會，並敦請蔡總統蒞會勗勉，以增添大會光彩。表揚大會程序首先係由得獎者進場揭開序幕，先觀賞表揚大會及得獎者事蹟簡介短片，接續由考試院伍院長錦霖及評審委員代表李考試委員選分別致詞嘉勉，再觀賞得獎人傑出事蹟短片、分享感言及由得獎人親友以感性話語鼓勵得獎者之《真情時刻》影片，接續配合總統蒞臨致詞、頒獎及合影，再觀賞得獎團體傑出事蹟短片及分享感言，大會預定於下午 4 時 25 分結束。

## 肆、結語

本年傑出貢獻獎選拔及表揚作業，從規劃、評審作業，以至表揚過程，歷時將近 8 個月，除依 106 年的基礎調整作法、發展創新外，更秉持嚴謹、負責的態度，力求盡善盡美，俾期透過公平公正方式，選拔在工作崗位上具有傑出表現，且對社會、國家具有卓越貢獻之優秀公務人員與團隊，冀藉此一活動，敦促公務人員發揮工作潛能，以提高服務品質及工作效能，增進民眾福祉。

# 公務人員品德修養及工作績效激勵辦法

中華民國七十九年八月十五日考試院七九考台秘議字第二五〇四號令訂定發布全文十三條  
中華民國八十一年四月十五日考試院八一考台秘議字第一〇九七號令修正發布第九條條文  
中華民國八十一年十月十九日考試院八一考台秘議字第三二九一號令修正發布第九條條文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四月十七日考試院八七考台組貳一字第八七三七號令修正發布全文十九條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三日考試院考臺組貳二字第〇九六〇〇〇四三八四一號令修正發布第九條條文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十二日考試院考臺組貳二字第一〇二〇〇〇二〇九二一號令修正發布名稱及全文十八條；並自發布日施行 (原名稱：公務人員品德修養及工作潛能激勵辦法)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五日考試院考臺組貳一字第一〇四〇〇〇一四七五一號令修正發布第十四、十五條條文

**第一條** 為提昇公務人員品德修養、激勵工作熱忱、提高服務品質及工作績效，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有關公務人員之激勵事項，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外，依本辦法行之。

**第三條** 本辦法適用之對象如下：  
一、行政機關依法任用、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  
二、公營事業人員。  
三、聘任、聘用、僱用及約僱人員。  
四、公立學校職員。  
前項人員，不包括公立學校校長及教師。

**第四條** 各機關為提昇公務人員品德修養及工作績效，應視機關特性、業務性質及發展目標等，採行激勵措施。  
前項激勵實施方式及具體作法規定，由銓敘部訂定之。

**第五條** 各機關為提昇公務人員品德修養，得採下列方式行之：  
一、建立明確之公務倫理規範，各級主管人員並應以身作則，確實考核所屬人員生活言行。  
二、充實圖書設備，成立讀書會，藉由相互討論，激發人性積極面，提昇生命意義。  
三、開辦文學、藝術等人文素養課程，培養對生命觀照及社會關懷之美德。  
四、定期舉辦與品德修養及公務倫理相關之專題演講、研討會或徵文等活動，推動心靈革新與型塑良善治理。  
五、鼓勵所屬人員參與社區服務及志願服務，激發服務熱忱。  
六、定期公開表揚機關內熱心公益或品行優良足資表率者。  
七、其他適當方式。

**第六條** 公務人員個人或團體在本機關內具有下列各款事蹟之一者，個人得頒給新臺幣五千元以下等值之獎勵；團體得頒給新臺幣一萬元以下等值之獎勵：  
一、盡忠職守，任事負責，及時回應民眾需求，辦理為民服務業務，經評選服務績優。  
二、熱心服務，不辭勞怨，積極解決重大問題，確有成效。  
三、依機關訂定之推動參與建議措施，提出創新改善意見，經評估採行確有成效。  
四、提出研究發展成果或興革措施，經採行確有成效。  
五、執行專案計畫或臨時交辦事項，圓滿達成任務，有具體績效。  
六、團體績效評比結果，達成目標且表現優良。  
七、其他工作表現優良且績效卓著。  
前項獎勵方式、名額、核定程序及表揚等規定，中央機關由中央二級或相當二級以上機關，地方機關由直轄市政府、直轄市議會、縣(市)政府、縣(市)議會訂定之。

**第七條** 現職公務人員品行優良且上年度在本機關具有下列各款事蹟之一者，得被選拔為模範公務人員：

- 一、廉潔自持，不受利誘，有具體事實，足資表揚。
- 二、熱心公益，主動察覺民眾急難，適時給予協助，事蹟顯著。
- 三、持續參與社會服務，獲得高度肯定，提昇公務人員形象。
- 四、主動積極，戮力從公，行為及工作上有特殊優良表現，且服務態度優良。
- 五、對經辦業務，能針對時弊，提出重大革新措施，經採行確具成效。
- 六、對上級交付之重要工作，能克服困難，圓滿達成任務。
- 七、辦理為民服務業務，工作績效特優且服務態度良好。
- 八、其他特殊優良事蹟，足為公務人員表率。

**第八條** 模範公務人員之選拔，中央機關由中央二級或相當二級以上機關，地方機關由直轄市政府、直轄市議會、縣（市）政府、縣（市）議會辦理，每年定期舉辦一次。

前項主辦機關及所屬機關依現有職員總人數得選拔模範公務人員名額如下：

- 一、未滿一百人者，採逐年累計方式，於人數滿一百人期間內，選拔一人，至滿一百人之次一年度起，重行起算。
- 二、滿一百人未滿五百人者，得選拔一人。滿五百人未滿一千人者，得選拔二人。滿一千人者，得選拔三人；其後每滿一千人，得增加選拔一人；尾數未滿一千人者不計。

第一項模範公務人員選拔，依符合條件人員之優良事蹟從嚴審議，考量機關官等員額之配置比率，並以最近五年內未曾獲選為模範公務人員者為優先。其審議及公開表揚方式等規定，由各主辦機關訂定。

**第九條** 各機關應於每年四月底前將上年度符合選拔條件之人員，報送各該主辦機關。各主辦機關應組成審議小組公正審議，於每年六月底前將審議結果簽報機關首長核定後，應登載於被選拔者個人人事資料中，並函送銓敘部登記備查。

**第十條** 各主辦機關應公開表揚獲選之模範公務人員，頒給獎狀一幀及獎金最高新臺幣五萬元，當年度並給予公假五日。

**第十一條** 現職公務人員個人或團體，於第八條第一項機關推薦參選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截止日前五年內，具有下列各款事蹟之一者，得頒給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

- 一、基於本職專業，長期致力於公益服務，照護弱勢，奉獻社會，事蹟卓著。
- 二、積極參與社會及國家事務，實踐熱愛生命、行善關懷、追求正義等，改善社會風氣，具重大貢獻。
- 三、在工作中有發明、創造，為國家取得顯著經濟效益及增進社會公益。
- 四、提出重大革新方案，建立制度有顯著成效。
- 五、維護公共財產，節約國家資源有顯著成效。
- 六、防止或挽救重大事故有功，使國家和人民利益免受或減少損失。
- 七、搶救重大災害、危險或消弭重大意外事故，奮不顧身，處置得宜，對維護生命、財產有重大貢獻。
- 八、查舉不法，對維護國家安全、社會安寧或澄清吏治有重大貢獻。
- 九、為國家爭得重大榮譽或利益有具體事蹟。
- 十、其他具體傑出事蹟值得表揚。

**第十二條** 公務人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選拔為模範公務人員：

- 一、選拔當年度人選確定前三年內，曾受刑事處分、懲戒處分、彈劾、糾舉或平時考核受申誡以上或依法官法發命令促其注意、警告之處分。

- 二、最近三年內考績（成）、成績考核曾列乙等或相當等次以下或職務評定未達良好。

公務人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獲頒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

- 一、選拔當年度人選確定前，曾受刑事處分、懲戒處分、彈劾、糾舉，或五年內平時考核受申誡以上或依法官法發命令促其注意、警告之處分。

- 二、有前項第二款規定之情形。

**第十三條** 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之選拔，應本獎優舉賢之旨，兼顧官等、職務、性別、機關別等因素，並以最近五年內未曾獲頒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者為優先。

曾獲頒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者，不得以同一事蹟再獲頒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

**第十四條** 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由考試院主辦，銓敘部承辦，並由第八條第一項機關推薦，將符合選拔條件人員及團體之具體事蹟及有關證明文件，函送銓敘部彙整後，報請考試院審議。推薦機關於銓敘部所定之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推薦期間截止後，有符合選拔條件之人員或團體，且其事蹟特殊重大有即時遴薦之必要者，得依前項規定辦理。

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之選拔，由考試院邀請各界公正人士九人至十一人組成評審委員會審議決定之；委員會由考試院副院長擔任召集人。

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依傑出事蹟或專業屬性，予以選拔表揚。

獲頒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者，由考試院將其傑出事蹟編印專輯，並公開表揚。

前五項遴薦、選拔審議及表揚等相關規定，由銓敘部定之。

**第十五條** 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每年總獎額以十名為限，其中團體獎獎額以四名為限。

獲頒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個人頒給獎座一座、獎金新臺幣二十萬元及給予公假五日；團體頒給獎座一座及獎金新臺幣三十萬元。

前項個人給予公假五日，應於表揚次月起六個月內請畢。

**第十六條** 獲選為模範公務人員，事後如發現有不實之情事者，各機關應自知悉之日立即查明並函送主辦機關註銷獲選資格、追繳獎金、獎狀及送銓敘部登記備查。

獲頒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事後如發現有不實之情事者，推薦機關應自知悉之日立即查明並函送銓敘部報請考試院審議確認後註銷獲選資格，推薦機關並應於註銷後追繳獎金及獎座。

**第十七條** 各主辦機關辦理第六條獎勵及模範公務人員選拔事項所需經費，得編列年度預算；辦理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之選拔及表揚所需經費，由銓敘部編列預算支應。

**第十八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 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遴薦 選拔審議及表揚要點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七月五日考試院八八考台組貳一字第〇四二三六號函核備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七月九日銓敘部八八台甄二字第一七八四七三二號函發布  
 中華民國九十年八月三日考試院考台組貳二字第〇九〇〇〇五二一七號函核備  
 中華民國九十年八月十三日銓敘部九十管二字第二〇五七五六〇號函修正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二日銓敘部部管二字第〇九六二八一九〇八三號函修正第二點  
 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四月十九日銓敘部部管二字第一〇二三六八二五四七號函修正名稱、全文及附表一、二  
 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五月一日銓敘部部管二字第一〇四三九七一九二一號函修正

- 一、本要點依公務人員品德修養及工作績效激勵辦法（以下簡稱激勵辦法）第十四條第六項規定訂定之。
- 二、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由中央二級或相當二級以上機關、直轄市政府、直轄市議會、縣（市）政府、縣（市）議會等機關（以下簡稱推薦機關），遴薦五年內具激勵辦法第十一條傑出事蹟之人員或團體參與選拔，並檢附具體事蹟簡介表及有關證明文件，於當年七月底前函送銓敘部彙整。具體事蹟簡介表格式如附表一、二。  
 推薦機關於銓敘部所定之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推薦期間截止後，如有即時遴薦之必要，應於當年度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評審委員會）審議決定得獎名單前，檢附前項表件函送銓敘部併同前項遴薦人員或團體報請評審委員會審議。
- 三、推薦機關對遴薦之人員或團體參選之具體事蹟，應審慎查核，依其傑出事蹟填註適用激勵辦法第十一條之款次，並核對其有無激勵辦法第十二條第二項及第十三條第二項規定不得獲獎之情事。  
 銓敘部對推薦機關遴薦之人員及團體，應先審查證件及有無激勵辦法第十二條第二項及第十三條第二項規定不得獲獎之情事；如有必要，得函請推薦機關檢送其他相關資料。
- 四、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之選拔，分為個人獎及團體獎。每年總獎額以十名為限，其中團體獎獎額以四名為限，並得依其傑出事蹟或專業屬性予以選拔表揚。  
 團體獎之參選對象，以二人以上成員組成者為限，並應冠以機關名稱參加選拔。
- 五、評審委員會依激勵辦法第十四條規定置評審委員九人至十一人，以考試院副院長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餘由考試院聘請專家、學者、社會賢達組成，並由召集人擔任評審會議主席。  
 前項召集人出缺或因故無法召集會議時，得由考試院院長指定代理人為之。  
 評審委員之遴聘，由銓敘部於當年九月底前函請各界推薦專家、學者、社會賢達等公正人士，並就應聘之委員人數，加倍遴薦建議名單陳報考試院院長圈選之。
- 六、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之評選作業得採書面審查、面談及實地訪查等方式進行，並由銓敘部擬訂評選程序、期程與方式等相關審議規定，提請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實施。

- 七、評審委員會委員與推薦機關遴薦之人員或團體成員有配偶或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關係者，應自行迴避。
- 八、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之選拔，應於當年十一月底前完成。
- 九、獲選為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者，由考試院於當年十二月舉辦表揚大會公開表揚，請考試院院長主持，頒發獎座一座及個人獎獎金新臺幣二十萬元、團體獎獎金新臺幣三十萬元；並將其傑出事蹟編印專輯，分送有關機關團體。
- 十、推薦機關遴薦之人員或團體成員，於選拔當年度人選確定前，如有職務異動等情事發生，應即函知銓敘部；其有違法或重大過失之情事、或其他重大不良事蹟者，應函請撤回。表揚前發現者，亦同。於表揚後發現有不實之情事者，推薦機關應自知悉之日立即查明並函送銓敘部報請考試院審議確認後註銷獲選資格，推薦機關並應於註銷後追繳獎金及獎座。











# 107<sup>年</sup>公務人員 傑出貢獻獎

得獎專輯

發行人：周弘憲

出版者：銓敘部

地址：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一之二號

總編輯：林文燦

編輯：黃明寬、林春美、黃炳煌、劉宏祥、李牧容、  
官筱芸、曾彥閔、李奕君

出版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12 日